



新疆

汇和银行

XINJIANG HUIHE BANK

2020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2020

WWW.BOHUIHE.COM

目 录

CONTENT

第一章 重要提示	1
第二章 公司简介	3
第三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章 股东权益、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11
第五章 公司治理	13
第六章 董事会 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9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32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36
第九章 重大事项	39
第十章 财务报告	41
附件一 审计报告	43
附件二 已审财务报表	47
分支机构名称地址一览表	117

第一章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

1. 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展示资料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疏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新疆汇和银行 2020 年度报告经由董事会会议表决并通过。
3.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为本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5. 本报告中引用数据均适用中国会计准则。
6. 如无特别说明，数据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章

公司简介

诚铸品牌

德报社会



本行信息

本行中文名称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中文名称简称	新疆汇和银行
本行英文名称	XINJIANG HUIHE BANK CO., LTD.
本行英文名称缩写	XINJIANG HUIHE BANK
本行法定代表人	孟宪泉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高莉
联系地址	新疆奎屯市团结南街 56 号
电话	0992-3233399
电子邮箱	GAO@BOHUIHE.COM

基本情况简介

本行注册地址	新疆奎屯市团结南街 56 号
本行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3200
本行办公地址	新疆奎屯市团结南街 56 号
本行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3200
本行网址	WWW.BOHUIHE.COM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北疆晨报
本行信息披露网站	WWW.BOHUIHE.COM
本行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其它的相关资料

注册登记日期	2002年7月12日
注册登记地点	新疆奎屯市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40007383978258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1043H265400001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三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	80,203.20	68,367.10
营业利润	32,170.50	37,909.70
利润总额	32,016.10	38,007.30
净利润	24,998.20	28,603.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	25,114.00	28,52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774.70	-110,296.6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302.00	161,784.60
总资产	4,534,565.30	3,540,069.90
总负债	4,186,014.50	3,215,004.40
股东权益	348,550.80	325,065.50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23	0.26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23	0.26
每股净资产（元 股）	3.17	2.96
成本收入比（%）	24.59	25.45
净资产收益率（%）	7.42	9.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	7.46	9.10

主要业务信息及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存款余额	3,962,594.40	2,604,332.30
其中：公司存款	1,161,419.30	1,361,590.30
个人存款	2,801,175.10	1,242,742.00
贷款余额	2,152,209.60	1,693,354.90
其中：公司贷款	1,929,358.10	1,439,848.30
个人贷款	11,232.10	4,274.80
贴现	211,619.40	249,231.80

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标准值	2020 年	2019 年
资产利润率	≥ 0.6	0.62	0.85
资本利润率	≥ 11	7.42	9.12
资本充足率	≥ 10.5	12.78	14.78
一级资本充足率	≥ 8.5	11.61	13.6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7.5	11.61	13.68
拨备覆盖率	≥ 150	457.99	199.55
流动性比率	≥ 25	288.11	98.13
存贷比	-	54.31	65.02
不良贷款率	≤ 5	0.66	1.53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 10	3.71	5.77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50	39.17	43.2

资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本净额	377,743.70	346,522.60
一级资本	348,550.80	325,065.30
一级资本扣减项	5,269.90	4,378.40
一级资本净额	343,280.90	320,686.9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43,280.90	320,686.90
二级资本	34,462.80	25,835.70
二级资本净额	34,462.80	25,835.70

最大10家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最大十家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率 (%)	占资本净额的比率 (%)
奎屯炜旺胜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4,000.00	0.65	3.71
奎屯长德贸易有限公司	13,795.00	0.64	3.65
奎屯亨佳商贸有限公司	13,695.00	0.64	3.63
奎屯新德晟贸易有限公司	13,500.00	0.63	3.57
奎屯市千贵佳商贸有限公司	13,485.00	0.63	3.57
奎屯光耀商贸有限公司	13,300.00	0.62	3.52
奎屯悦秀商贸有限公司	13,300.00	0.62	3.52
奎屯禾露农资有限公司	13,300.00	0.62	3.52
奎屯新滋商贸有限公司	13,200.00	0.61	3.49
奎屯易丰元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13,200.00	0.61	3.49
奎屯宸鹏商贸有限公司	13,200.00	0.61	3.49
合计	147,975.00	6.88	39.17

报告期内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五级分类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正常类贷款	1,642,238.60	96.98	2,112,267.60	98.14
关注类贷款	25,164.50	1.49	25,655.90	1.19
次级类贷款	1,375.70	0.08	2,380.00	0.11
可疑类贷款	19,984.20	1.18	2,095.00	0.10
损失类贷款	4,591.90	0.27	9,811.10	0.46
合计	1,693,354.90	100	2,152,209.60	100

贷款前 5 大行业分类

单位：万元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率 (%)
批发和零售业	1,857,084.00	86.29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23,455.00	1.09
制造业	23,019.80	1.07
农、林、牧、渔业	14,709.30	0.68
建筑业	7,490.00	0.35

担保方式

单位：万元

担保方式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824.00	0.05	10,455.80	0.49
保证贷款	72,845.00	4.30	1,683,084.00	78.20
抵（质）押贷款	1,370,454.10	80.93	247,050.40	11.48
贴现	249,231.80	14.72	211,619.40	9.83

第四章

股东权益、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股本	109,809.70	-	-	109,809.70
资本公积	120,732.90	-	-	120,732.90
盈余公积	15,495.00	2,499.80	-	17,994.80
一般准备	28,933.40	12,228.40	-	41,161.80
未分配利润	44,212.80	24,998.20	14,728.20	54,482.80
其他综合收益	5,881.70	-	1,512.90	4,368.80
合计	325,065.50	39,726.40	16,241.10	348,550.80

新疆汇和银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序	股东名称	2020年12月31日持股数	占比
1	奎屯新亚科工贸有限公司	10,964.34	9.98
2	奎屯恒祥商贸有限公司	10,398.97	9.47
3	奎屯聚源商贸有限公司	9,328.98	8.50
4	新疆圣安得烈投资有限公司	7,364.54	6.71
5	新疆广业天力投资有限公司	7,276.23	6.63
6	奎屯金色农商贸有限公司	5,414.57	4.93
7	新疆永泰市场有限公司	5,390.57	4.91
8	奎屯新蓝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357.41	4.88
9	奎屯升本商务有限公司	5,312.86	4.84
10	新疆高科京盾防火门窗有限公司	5,184.04	4.72
	合计	71,992.51	65.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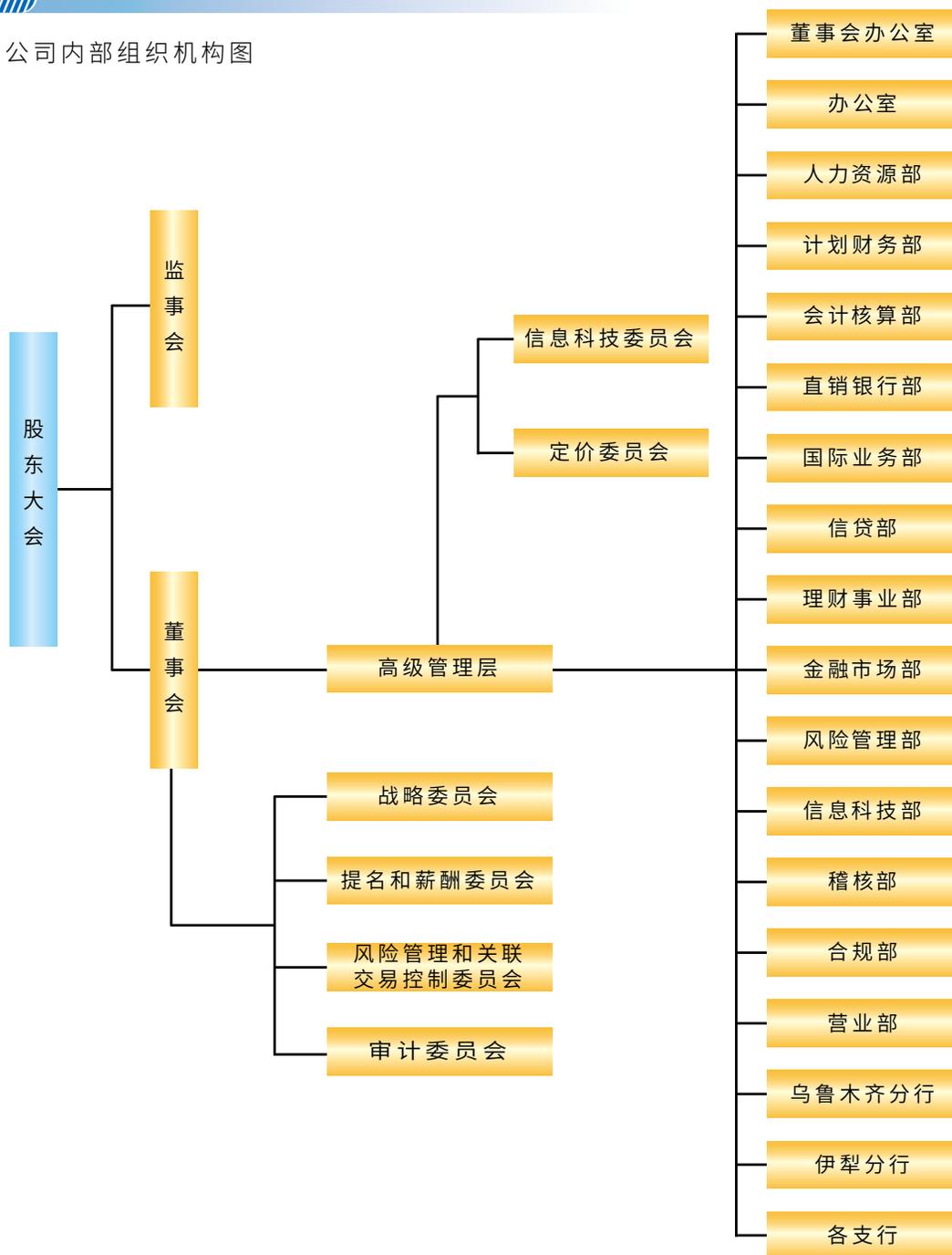
第五章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图



本行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商业银行法》的有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规定，致力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性，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股东大会是新疆汇和银行的最高权力机构。

董事会是新疆汇和银行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主要职责包括制订新疆汇和银行的战略方针和经营计划，制定年度财务预算、利润分配等重大方案。2020 年末，董事会成员设 9 人，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董事 7 人。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和薪酬、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并设立董事会秘书，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筹备、信息披露，以及董事会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其他日常事务。

监事会是新疆汇和银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负责监督新疆汇和银行的财务事宜，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履职行为的合法、合规性。监事会成员设 5 人，监事会主席 1 人，监事 4 人。

高级管理层是新疆汇和银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负责新疆汇和银行的日常经营管理与运作。高级管理层设行长 1 人，副行长 3 人。行长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副行长由行长提名，董事会聘任。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学历为大学本科以上。

序号	机构（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1	董事会办公室	在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承担董事会日常事务、信息披露以及与证券事务相关的具体工作。
2	办公室	负责本行办公事务的管理与协调、后勤保障、督办检查、公共关系管理和品牌建设等。
3	人力资源部	负责本行人力资源规划、招聘与配置、培训与开发、绩效管理、薪酬福利管理、员工关系管理工作。
4	计划财务部	负责全行资产负债管理及经营分析，成本管理、费用审核及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核算与监督，资产减值准备、呆账准备的计提与管理，纳税管理与申报工作。
5	会计核算部	负责本行会计业务集中处理、业务操作流程管理。
6	直销银行部	负责经营管理本行直销银行业务。
7	国际业务部	负责本行国际业务的总体规划、业务营销、产品设计及客户关系管理。
8	信贷部	负责本行授信业务审查审批组织和管理，负责全行信贷业务规划、信贷客户关系管理、产品统筹研发与营销推动。
9	理财事业部	负责经营管理本行理财业务。

10	金融市场部	负责本行同业负债及资产业务，具体包括：负责全行货币市场、债券市场、票据市场、同业市场开展自营投融资业务、同业客户营销与管理。
11	风险管理部	牵头负责本行全面风险管理。负责全行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协调和管理。
12	信息科技部	负责本行信息化规划及建设，进行信息系统研发与维护，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13	稽核部	负责对本行各项业务及内部控制实施监督、检查，对全行经营管理活动进行独立审计监督。
14	合规部	牵头全行内部控制和合规工作，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经营和服务能力

新疆汇和银行的市场定位是：“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企业和服务城市居民”。新疆汇和银行结合实际，突破传统的信贷模式，根据小企业生命周期和融资需求“短、小、频、急”的特点，不断推出适应小企业需求的新业务、新产品。因势利导，创新和发展了“动产抵押贷款”模式并运用到棉花产业链，在创新流动资产抵押方式方面取得了一定的经验。

本行已经在奎屯市及周边向农产品加工企业提供了大量信贷支持和金融服务，为周边的小企业带来了发展活力和生机，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新疆汇和银行营业网点主要分布在自治区范围内，其中注册地奎屯市有总行（包括营业部）及支行五家，乌鲁木齐市有分行一家（包括分行营业部）及支行两家，伊宁市有分行一家（包括分行营业部）。

IT 建设情况

我行现有信息系统列表如下：

序号	信息系统名称	上线时间
1	行名行号行管理系统	2007年
2	电子验印系统	2007年
3	个人征信数据报文生成系统	2008年
4	密码服务平台	2013年
5	门户网站	2013年

6	ACS 前置系统	2015 年
7	PMIS 系统【人行系统客户端】	2015 年
8	企业邮箱系统	2015 年
9	银保监公文交换系统【银保监系统客户端】	2015 年
10	银联前置系统	2015 年
11	ATMP 系统	2015 年
12	电视电话会议系统	2015 年
13	视频监控系統	2015 年
14	数据中心环境监控系统	2015 年
15	ATMV 自助设备监控系统	2015 年
16	网上银行系统	2016 年
17	手机银行	2016 年
18	微信银行	2016 年
19	电子商业汇票系统	2016 年
20	二代支付系统	2016 年
21	国结系统	2016 年
22	电信反欺诈前置系统	2016 年
23	PISA 人行支付清算统计分析系统	2016 年
24	人民银行公文交换系统【人行系统客户端】	2016 年
25	客服中心系统	2016 年
26	新一代核心业务系统	2016 年
27	总账系统	2016 年
28	财务系统	2016 年
29	银行卡系统	2016 年
30	网点排队集中管理系统	2016 年

31	FTP 系统	2016 年
32	绩效考核系统	2016 年
33	人民法院执行网络查控系统	2016 年
34	电信反欺诈系统	2016 年
35	全国公安查控系统（总对总）	2016 年
36	生产网络系统（含灾备网络系统）	2016 年
37	接入上海城商行清算系统	2016 年
38	事后监督系统	2016 年
39	信贷管理系统	2016 年
40	增值税管理系统	2016 年
41	票据系统	2016 年
42	存贷统计标准化	2016 年
43	数据仓库（卸数平台、报表系统）	2016 年
44	非税系统	2016 年
45	财税库银系统	2016 年
46	利率报备系统	2016 年
47	反洗钱数据报送系统	2016 年
48	金融统计数据报送系统	2016 年
49	客户风险系统	2016 年
50	非现场监管系统	2016 年
51	综合前置系统（流程平台）	2016 年
52	政府集中采购系统	2016 年
53	银银平台接入前置系统	2016 年
54	代发代扣系统	2016 年
55	柜面系统	2016 年

56	SWIFT 报文交换系统	2016 年
57	人民币冠字号管理系统	2016 年
58	虚拟化管理系统	2016 年
59	短信平台	2017 年
60	无卡快捷前置	2017 年
61	理财销售系统	2017 年
62	(理财) 资产管理系统	2017 年
63	对接居民身份证信息联网核查系统	2017 年
64	理财双录系统	2017 年
65	行长驾驶仓系统	2017 年
66	社保基金收支全程电子化系统	2017 年
67	企业征信数据报送系统	2017 年
68	自治区公安查控系统 (点对点)	2017 年
69	银行卡境外交易信息报送系统	2017 年
70	税控系统	2017 年
71	理财数据报送前置系统	2017 年
72	网上银行跨行支付清算前置系统	2018 年
73	网联支付平台前置系统	2018 年
74	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报送系统	2018 年
75	理财分销系统	2018 年
76	统一认证服务平台	2018 年
77	征信数据查询前置系统	2018 年
78	资金业务管理系统	2018 年
79	直销银行系统	2018 年
80	新疆兵团公安查控系统	2018 年

81	全国集中银行账户管理前置系统	2018年
82	跨行账户信息认证平台【人行系统客户端】	2018年
83	金融消费者投诉管理系统	2019年
84	智能柜员机系统	2019年
85	客户信息管理系统	2019年
86	企业信息联网核查系统	2019年
87	日志分析系统	2019年
88	运维管理平台	2019年
89	EAST4.0 银保监标准化数据报送系统	2020年

2020年，本行围绕经营目标与业务战略规划，完善信息科技基础设施，强化信息安全建设，加速推进信息科技项目建设，健全信息科技治理体系和信息科技三道防线建设，以新技术应用促进传统业务的创新发展与流程优化，对年度经营目标和业务战略的实现发挥了强有力的支持和推动作用。

长期以来，本行在信息化的建设过程中始终坚持如下原则：

（一）前瞻性、先进性原则

系统方案的规划统筹考虑业务发展及创新需要，充分考虑未来三至五年信息化发展需求，确保系统架构和业务功能具备一定的先进性，并采用平台化、流程化、配置化的实现方式，使业务产品与种类的扩展方便快捷。

（二）开放性、可伸缩性原则

技术开发架构采用行业内广泛实践的先进的技术框架和通讯协议，系统内部设计与外部交互设计兼顾通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相关技术规范，采用开放性的技术架构体系，并确保在产品和技术方面可获取广泛的外部支持，兼备较强扩展性与兼容性，确保信息技术的使用风险可控。

（三）可跟踪、易维护、可管理原则

系统应具备完备的日志记录，对各类操作进行详细跟踪记录。系统均应基于良好的平台化、构件化的实现方式，通过成熟的维护工具对系统功能进行扩展和维护；利用各种监控工具与平台，实现信息系统和业务系统的动态监测和维护管理。

（四）安全可靠原则

信息系统应能在高峰业务处理中稳定运行，提供连续可靠的服务；应具备准确、完整的数据备份功能，提高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应具有安全风险防控功能，并贯穿于信息网络、业务操作和系

统运行的全流程；应具有严格的角色、用户和权限的定义与管理，具有多级授权控管机制；关键应用数据应采用加密的方式加以保护；应采用有效的版本管理工具，确保程序版本迭代更新的准确性，防止程序被误删或误改。

（五）总体设计、分步实施的原则

信息系统在长远规划、充分论证、逐步完善的思想指导下，统一规划、统一管理，有序实施。总体规划设计是保证各个系统间互通互连，避免重复建设；具体建设时根据实际情况，分清轻重缓急，根据业务规划与科技规划，逐步投入，分步实施。

信息科技是实现经营战略目标的强大支持和推动力，本行信息科技正逐步从支撑业务需求走向推动业务发展，最终实现“被动跟随”向“超前引领”转型，助力实现现代化、智能化、数字化银行的转型发展。

本行的信息系统涵盖了业务管理、交易处理、会计核算、支付结算、资金清算、数据管理、监管报表、风险管理等各个方面。现已建立信息科技平台集中处理数据，从而实现本行业务及交易数据的集中统一管理。

客户服务方面，本行为分支机构网络及电子渠道建立了集中化系统，以涵盖客户服务渠道、精简网络服务，并建设有自助银行服务、网上银行服务、电话银行服务、手机银行服务、微信银行及直销银行等。

产品及业务发展方面，本行建立有核心业务系统、理财系统、国库信息处理系统、中国人民银行第二代支付系统、网上银行跨行支付清算系统、城市商业银行支付结算系统、银联系统、银行卡系统、国际结算、资金交易及电子商业汇票等信息系统或业务系统，涵盖本行向客户提供的主要产品及服务。

风险及经营管理方面，本行建立了有关信贷管理、反洗钱、后督监管、财务管理、绩效考核、数据储存及管理分析的系统，为内部经营管理、业务管理、内控管理、风险管理、分析决策等提供有效技术支撑和数据支持。

信息安全管理方面，本行采用异构防火墙、数据加密、入侵检测、入侵防御、业务性能管理、流量实时监控和堡垒机等多项技术手段和安全措施保障网络、系统及应用安全。本行通过第三方安全公司的外部评价、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信息科技部安全检查、风险管理部风险监测评估及稽核部信息安全审计监督等措施，形成有效的监督及控制机制。本行已建成乌鲁木齐生产中心及奎屯异地数据灾备中心，乌鲁木齐同城灾备中心建设也在规划实施中，将逐步实现“两地三中心”的容灾架构，有效提升本行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

本行已建立独立财务管理系统及总账系统，且不断升级及完善其系统功能。该财务管理系统及

总账系统根据实际管理需求生成不同类型的财务及运营表。结合相关报告通过分析可精准估量若干过往期间的运营及财务状况。2020年，本行按照新会计准则（IFRS9）要求完成了相关系统的改造升级工作。

2021年，我们将继续秉承积极的心态、开放的思路和合规的理念，以保障网络、数据安全为基础，以掌握核心技术为导向，以遵守监管政策为准则，以实现业务战略为目标，从落实信息科技自主可控战略入手，加强信息科技能力建设和业务赋能，为业务创新发展提供科技动力与支持。

审计报告及财务情况

（一）审计报告、会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财务报表附注）。

以上内容见附件一、附件二。

（二）贷款前五大行业名称及在贷款余额中的占比（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序号	行业分类	金额	占比
1	批发和零售业	1,857,084.00	86.29
2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23,455.00	1.09
3	制造业	23,019.80	1.07
4	农、林、牧、渔业	14,709.30	0.68
5	建筑业	7,490.00	0.35

（三）个人贷款 11232.10 万元，在全部贷款余额中的比例为 0.52%。

（四）截止 2020 年 12 月末非利息净收入为 10996.6 万元。

（五）截止 2020 年 12 月末全行职工薪酬及福利费支付总额为 7735.6 万元。

其它情况

（一）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股票上市及已发行债券。

（二）新疆汇和银行 2020 年获得荣誉：

1. 2020 年 8 月，新疆汇和银行荣获中国人民银行伊犁州中心支行“外汇暨跨境人民币业务网

络知识竞赛”优秀组织奖。

2.2020年8月，新疆汇和银行伊犁分行荣获中国人民银行伊犁州中心支行反洗钱业务知识竞赛一等奖。

3.2020年12月，新疆汇和银行被中国人民银行奎屯市支行评为反洗钱A类金融机构。

4.2020年12月，新疆汇和银行荣获中国人民银行伊犁州中心支行“金融统计分析 & 综合材料报送质量”一等奖、“金融统计数据质量”二等奖。

（三）各种主要风险及相应对策

本行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1. 信用风险对策

本行按照内控及风险管理的总体要求，明确设置业务前、中、后台管理模式，执行双人复核，逐级上报审批。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完善信贷业务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规范信贷业务操作。健全内部信用等级评定制度，大力开拓优质客户，淘汰、限制劣质客户。在贷款投向上，对符合国家政策、有竞争力的中小企业加大支持力度，进一步完善“营销、审查、发放、管理”既相联系又相分离的精细化信贷管理模式，做到从源头上控制信贷资产质量下降风险。在风险防范方面，具体做好以下工作：

（1）摸清信贷资产风险底数。在年初对全部的信贷资产业务进行风险底数摸底。摸底工作中严格按照五级分类标准及操作流程，力求真实、准确和动态地反映信贷资产的风险状况。

（2）严控增量风险。a. 强化授信管理。严格按照授信管理制度有效进行，将授信与责任挂钩。授信流程中根据客户经营状况、信用状况来有效甄别高风险客户。杜绝多头授信、过度授信、给“僵尸企业”“空壳企业”授信。b. 严格执行贷款“三查”制度。贷款调查坚持双人实地调查，准确了解借款人状况，真实反映借款人情况；风控岗对调查人员提供的调查报告进行核查、测算，根据市场、政策等相关因素，分析贷款项目可行性和资金需求，做出科学决策；贷款审批坚持集体审批原则，贷款审议人员必须提出明确意见及理由；做好贷后的跟踪检查，监督资金流向，及时掌握借款人（担保人）的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c. 加强押品管理。在开办以房产为抵押的贷款时，严格按照押品的准入管理机制，贷后对押品实施动态监测。从抵押物状况、评估价值、市场导向等因素进行判断，对房产的价值、变现能力、抵押率等情况进行检查，保证了以房产为抵押的存量贷款，抵押物价值足值、抵押手续齐全。

（3）处置存量风险。对因暂时出现经营、财务困难的不良客户，且还款意愿较强的，增加抵押物和个人担保手续等，允许企业分期还款；对债权债务关系明晰的企业，已经停业或拒不配合的，

直接提起诉讼，胜诉后及时对未履行的借款人申请法院执行；2020年末，为及时防范经营风险，真实反映我行资产风险与资产收益，对符合核销条件的法人呆账信贷资产进行了核销，核销后利于对信用风险作出正确判断，抵御抗风险能力。

(4) 提升信贷风险缓释能力。重视信贷资产质量迁徙变化情况，每个季度对不良贷款的分布及原因进行剖析。加快处置存量风险和严控增量风险的措施初见成效，截至年末，计提后的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 65429.80 万元，拨备覆盖率达 457.99%，拨贷比为 3.04%。风险抵补能力充足，能有效地增强风险缓释能力。

2. 流动性风险对策

(1) 在流动性风险管理方面，董事会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策略、应急计划和压力测试等。监督高管层持续监测和适当控制银行整体及在各产品、各业务条线、各业务环节中的流动性风险状况，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将同业业务、投资业务、托管业务、理财业务全面纳入流动性风险监测范围。密切关注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变化，监测资产负债期限错配情况、现金流缺口、关键流动性指标。加强重点业务管控，同业业务、批发性融资业务的增速、规模均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董事会定期获得流动性风险报告，及时了解流动性风险水平、管理状况及其重大变化。

(2) 加强流动性水平分析，抓好主动负债和各类资产组合管理，降低期限错配风险，提升了表外业务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前瞻性，进一步完善了大额资金流的预警机制，完善风险限额体系，结合我行实际情况，定期修订《新疆汇和银行流动性风险限额指标方案》。

(3) 加大科技投入，通过对相关系统的升级改造，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提高流动性管理系统化和自动化程度，切实提高对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手段，同时加强人员培训。

(4) 在流动性充足性管理方面，严格遵循“以防为主、以我为主”的原则。时时监测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达标情况。并对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增长变动原因进行分析，及时通过调整资产负债业务配比，使流动性资产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限制同业业务规模扩张，日常加强负债稳定性的管理，确保负债总量适度、来源稳定、结构多元、期限匹配，在业务发展的过程中始终保持存款业务与整体负债业务同步增长。

(5) 在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管理方面，为防范、预警和化解潜在金融风险，不断完善风险监测技术和手段，实现风险动态管理，按现有制度要求和统一安排做好每季度压力测试，测算本行资本充足及流动性缺口情况，加强测试结果的运用。

3. 市场风险对策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市场风险存在于本行的交易和非交易业务中。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资金交易头寸的风险。资产负债重定价期限的错配是利率风险主要来源。本行的外汇风险主要包括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本行利用净利息收入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及外汇风险集中度分析做为监控总体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工具。

(1) 利率风险对策。针对国家宏观货币政策和金融市场变化，本行主要采取如下应对措施：一是加强对利率变化趋势的分析预测能力，完善资产负债风险管理机制，密切关注资金市场、债券市场、票据市场和信贷市场的信息变化，增强对利率变化的敏感性分析，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对运行成本进行合理调控，并制定策略防范利率风险。二是根据利率市场化进程的推进，以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利率为基础，建立相应的收益曲线，合理安排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三是通过适时调整内部资金转移定价政策，促进资产负债结构调整以减缓或抵消利率政策变化带来的冲击。四是充分利用贷款利率浮动的政策许可，修改贷款定价管理办法，根据市场利率、不同客户风险状况，客户对本行的贡献度以及资金成本、风险调整系数等因素实行差别性贷款利率，建立了与其业务发展要求相适应的利率定价体系，同时通过加强贷款定价审批权限管理控制利率风险。五是完善利率风险预警和监测制度，建立与市场风险相适应的风险管理体系。

(2) 汇率风险对策。本行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主要涉及美元。外币交易主要为本行的资金营运敞口和外汇业务。对于外币敞口风险管理，本行采取确定总敞口、单币种日间额度，总敞口、单币种隔日额度进行管理。对外汇交易敞口进行止损额度管理以控制交易损失金额。本行外汇牌价实现全行统一报价，根据当日银行间市场以及国际外汇市场的价格变化进行实时更新。通过核心系统实时汇总单币种敞口头寸及外汇总敞口头寸，总行及时在银行间市场平仓，规避汇率风险。

4. 操作风险对策

(1) 加强内部控制作为操作风险的有效手段。本行以《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为依据，以切实落实银监会关于防范操作风险的十三条意见作为加强操作风险内部控制的具体要求。结合本行经营实际，持续评估相关业务管理、产品流程中存在的操作风险，不断完善有关管理制度及操作流程。在新业务、新产品开办方面，坚持内控优先原则，切实评估并有效防范操作风险。强化内部控制有效执行，杜绝违章经营、违规操作现象。

(2) 建立操作风险管理的长效机制。本行进一步建立健全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指定专门部门牵头管理操作风险，制定相关操作风险管理政策、操作流程。在制定本部门业务流程和相关业务政策时，充分考虑操作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要求。合规部定期组织相关制度、流程梳理，并牵头组织各相关业务执行情况的合规检查，促进各项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规性、适应性及有效性；

稽核部作为第三道防线，定期检查评估本行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情况，监督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的执行情况，并向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报告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效果的情况。

(3) 建立并完善信息系统管理操作风险。本行为有效地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和报告操作风险，建立并逐步完善了各个业务管理信息系统，为规范业务操作和防范操作风险提供技术支撑。

(4) 强化轮岗制度的执行，按照每年年初制定的人员轮岗计划，强化岗位监督和约束，防范操作风险和道德风险。

(5) 在新业务、新产品开办方面，坚持内控优先原则，由合规部参与审核，强化内部控制有效执行，杜绝违章经营、违规操作现象。

(6) 加强洗钱风险管理。2020年安排高级管理层参加反洗钱工作线上培训，切实推动全行反洗钱工作的管理力度。通过完善反洗钱管理系统提升技术保障能力。

(7) 加强账户管理方面，开展全行对公存量客户年检工作。积极排查个人Ⅰ、Ⅱ、Ⅲ类账户，有效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切实保护客户财产安全和合法权益。

5. 信息科技风险对策

(1) 逐步健全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基础。本行持续推进信息科技治理体系建设，优化科技治理结构，推行首席信息官制度，强化以风险管理为导向的信息科技运作机制，提升信息科技、风险和审计部门的配合和协作，促进科技治理、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的融合发展，使信息科技组织、制度、流程和人力资源建设得到有效优化，提高了信息科技整体效能管理。

(2) 做好信息科技风险监测。加强对信息科技关键风险点的监测。根据风险危害程度和接纳偏好程度，完成对风险预警指标阈值的设定。通过监测本行网络、系统以及运行状况，及时发现问题，加强网络系统安全建设，风险防范和控制能力。

(3) 加强对系统和IT外包风险的管理。根据实际情况对新上线的系统进行风险评估，坚持做到内控先行，合理把握业务发展和风险控制间的平衡。

(4) 重视业务连续性风险的管理。根据现有客户数量、服务地域范围、业务规模、业务系统服务对象等因素，从信息系统安全、业务重要性两个方面入手，根据信息系统的重要程度和遭到破坏后的危害程度，对重要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进行定级，并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应急演练工作。为正确、高效处置信息科技系统突发事件，保证业务连续性提供有力支撑。

(5) 加强本行数据中心、同城灾备中心和异地灾备中心的基础设施建设。在实施数据集中前的系统规划、方案设计、论证、工程实施、测试、投产前准备、切换等各个阶段，充分考虑系统的安全性。

(6) 进一步推进本行信息化技术法规和标准化体系建设，建立和完善相应的执行监督机制。

(7) 在安全投资方面，加大安全咨询、软件安全和系统安全的投资力度。在本行应用软件设计功能和系统测试方面，注重业务人员参与测试的力度。

(8) 加强培训，提高管理层和员工的信息安全与风险防范观念和意识，注重培养信息安全的业务骨干，认真落实与规范员工信息安全制度和操作流程。

(9) 积极整改监管问题和执行风险提示，组织学习各级银保监发文，根据 2019 年度监管评级提出的问题，对相关制度进行完善，强化了信息科技风险评估及处置能力。

6. 战略风险对策

本行从战略决策目标、决策内容、决策实施和决策评价因素出发，通过层层设防，尽可能规避战略风险或将风险降至最小。

(1) 明确战略决策目标。本行通过建立战略风险管理体系，系统识别和评估本行既定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中潜在的风险，并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避免或降低可能的损失，提升核心竞争力，确保本行持续、健康发展。制定了《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展战略规划（2020—2024 年）》。

(2) 确定战略决策内容。了解、分析和掌握国际国内行业现状和国家相关政策，了解并掌握本行经营管理的全面情况；研究本行近期、中期和长期发展战略，对重大投融资、兼并收购等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以及定期或不定期讨论有关事项；审议本行发展战略规划，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根据需要，对本行有关专项发展规划事项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本行治理结构是否健全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董事会报告；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3) 确保战略实施。本行董事会办公室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下处理战略风险的日常管理工作，协调研究、讨论当前经济发展、监管及行业现状等战略发展的重大问题，并据此向战略委员会提出相关建议，持续监控本行的战略风险，确保战略目标的实现。

(4) 重视决策的评价。在战略实施过程中，将战略的实际执行效果和预期的目标相比较，提出修改意见，及时调整战略，有效促进战略管理目标的实现。

7. 声誉风险对策

(1) 制定了《新疆汇和银行声誉管理办法》，设立了声誉风险管理小组，建立了本行声誉风险事件分类分级管理，明确了管理权限、职责和报告路径，出台了重大事件报告制度，对涉及本行重大事项实行强制报告的要求。

(2) 制定了舆情的监测、控制和危机处理流程，形成了舆情报告常态化，聘请第三方皓天财经集团对本行舆情进行日监测，切实维护本行品牌声誉。

(3) 根据《新疆汇和银行声誉风险应急预案》，组织开展“防挤兑”突发事件的培训和应急

演练，通过模拟真实场景演练，提高了员工在面对突发声誉风险事件时的应对能力。

(4) 注重与客户和媒体的沟通，做好客户投诉处理和新闻舆论引导，加强文明服务测评工作，提高优质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

(5) 做好服务质量与收费的管理，倡导为客户提供优质、真诚服务的理念，必要的收费按标准计量并公示收费项目。

(6) 定期由管理部门对重点部门、员工进行业务和行为的检查监督，对从事客户服务的员工，要求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7) 培育好的声誉风险管理文化。通过整合企业文化，加大对员工有关声誉风险的教育，培育员工具备敏锐的声誉风险意识以及应对声誉风险的经验 and 技巧，引导员工主动维护本行的声誉，使每一个员工都是自己银行声誉的维护者，将声誉风险管理文化渗透到每一个工作岗位和环节。

(四) 消费者权益

本年度，新疆汇和银行将继续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放在重要位置，抓紧、抓实、抓好、强化主动服务意识，进一步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提升本行金融服务水平，营造良好的金融消费环境和市场环境，努力提高客户满意度，切实保护我行消费者合法权益。

继续加强标准化创建管理，扎实做好基础工作，做好金融知识宣传、投诉事件处理等工作，立足我行特色与市场定位，进一步改善金融服务，从提高客户体验度出发，更好服务民生。同时提高金融消费者运用金融产品和防范金融风险的能力，搭建金融消费者和金融机构之间平等交流平台，以保障金融市场消费安全和维护消费者权益为目标，切实维护金融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有效防范金融消费侵权问题，打造精细化的服务品牌。

第六章

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在本行职务
1	孟宪泉	男	52	本行董事长
2	杜奉玲	女	47	本行副董事长
3	王 胜	男	48	本行董事、行长
4	彭建寅	男	55	本行独立董事
5	王治超	男	54	本行独立董事
6	龚凤兰	女	54	本行独立董事
7	杜保新	男	55	本行非执行董事
8	杨伟民	男	61	本行非执行董事
9	姚海泉	男	41	本行非执行董事

二、监事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在本行职务
1	邱 谦	男	51	本行监事会主席
2	胡守中	男	53	本行股东监事
3	黄继楼	男	57	本行股东监事
4	祁海涛	男	46	本行外部监事
5	张贻湘	男	47	本行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分管工作
王 胜	董事、行长	男	48	主持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分管票据业务工作

韩新勇	党委副书记、副行长	男	49	办公室、信贷管理部、国际业务部、计划财务部
高莉	董事会秘书、副行长	女	51	董事会办公室、风险管理部、人力资源部、信息科技部
张新卫	副行长	男	50	负责分管资金同业、债券业务、直销银行工作

四、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行在职（在册）员工 302 人，其中管理人员 70 人，占公司员工 23.2%；研究生、大学本科以上学历 287 人，占比 95%；中专以下学历 15 人，占比 5%。

（二）薪酬政策

本行根据“人岗匹配、以岗定薪”的指导思想，按照“坚持薪酬机制与本行公司治理要求相统一、薪酬激励与本行竞争及持续能力建设相兼顾、薪酬水平与风险成本调整后的经营业绩相适应、固定薪酬与可变薪酬相结合、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协调”的薪酬管理原则确立薪酬体系。2020 年本行为进一步优化薪酬结构，主要修订了《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延期支付实施细则》。目前本行薪酬整体水平对外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对内体现岗位价值和内部公平性，同时本行为行员的职业生涯发展提供晋升通道。新疆汇和银行严格执行《劳动合同法》及相关的规章和制度，按时足额缴纳员工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费用。

（三）培训情况

本行基本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要求的员工培训机制。全行培训工作围绕战略转型与业务发展需要，全面推进培训管理的制度化建设。2020 年本行与培训机构合作开展了各级人员人才测评工作，为人才培养提供了科学的依据和支持。2020 年是疫情年，在培训工作中，本行开拓创新不断丰富培训形式，运用线上培训方式，完成了培训学习的全覆盖。回顾 2020 年培训工作，本行持之以恒贯彻落实建设学习型团队、培育学习型员工的精神，不断提高员工基本素质，推动全行人员整体业务能力、员工操作风险防范能力、各层级干部管理能力的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举办各类培训项目 22 个，累计参训 2610 余人次，培训计划完成率在 100% 以上。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新疆汇和银行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2020 年，新疆汇和银行在自治区各级党委、政府以及各级金融监管部门的正确领导和亲切关怀下，在各股东单位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与高度信任下，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通过改革、创新适应新时代、适应新形势，全面做好经营工作。现将董事会 2020 年工作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一、经营情况回顾

业务稳步发展。2020 年末，表内资产总额 453.46 亿元；负债总额 418.60 亿元；各项存款余额 396.26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215.22 亿元。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3.20 亿元；向国家缴纳税金 2.67 亿元。

监管指标良好。资本充足率 12.78%；流动性比例 288.11%；拨备覆盖率 457.99%；贷款拨备率 3.04%；资产利润率 0.62%；资本利润率 7.42%；最大单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3.71%；按五级分类口径，不良贷款余额 1.43 亿元，不良贷款率 0.66%。

积极抗击疫情。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及复工复产的关键时期，我行坚决贯彻国家及各级地方党政出台的相关金融政策措施，持续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提升对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大力发展普惠金融事业，着力推动企业复工复产，满足实体经济多样化的金融需求。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充分借助线上网络向客户提供便捷的金融服务。

推动业务转型。积极推出符合客户需求的金融产品，不仅满足了客户的需要，而且扩大了金融产品的影响力，提高了我行的市场竞争力。在总结棉花产业链业务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入实际做精做专，通过满足不同环节和不同性质企业的金融需求，延伸对上下游企业的金融服务。

加强风险管理。始终把风险防控作为重中之重，努力提升风控能力，实时调整资产结构，严控各类风险。积极应对疫情带来的各类风险冲击，充分提取拨备，落实央行宏观审慎评估管理。加强合规建设，严守风险底线。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提高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的专业化、规范化水平，增强履职效能。董事会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科学决策本行经营管理中的重大事项，认真履行披露义务，顺利完成了全年的工作计划。

（一）充分发挥科学决策核心作用

2020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7次，审议通过议案34项，听取审议本行经营情况、经营计划、全面风险状况等报告，认真学习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等监管机构发布的最新监管政策。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专门会议12次，实现对本公司战略、风险、薪酬、审计、关联交易等方面的分工管理，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持。董事会对本行加强转型创新、强化科技支撑、管控流动性风险等重要工作进行了决策和部署，有效发挥了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核心作用。

（二）健全科学、合规的公司治理体系

本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董事会具有独立性，负责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本公司的发展战略、风险偏好、薪酬管理制度等重大方针和政策，决定本公司的经营计划、投融资方案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制订年度财务预算、决算以及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高级管理层具有经营自主权，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日常经营管理决策，董事会不干预本行日常经营管理的具体事务。

（三）持续完善董事会运行机制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努力提高制度执行力，增强了公司治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实现了公司合规经营、持续稳健发展。目前，公司治理结构与《公司法》以及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保持一致。董事会不断完善各项制度，各项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构成了公司内控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推动了公司治理机制的进一步完善。定期召开党委会及“三会一层”联席会议，分析研究当前工作，安排下一阶段工作事项，取得了非常好的效果。

（四）按照监管规定行使职权

按照规定程序和要求，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管理策略，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风险管理、数据治理相关的重大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管理和控制；掌握大额风险暴露变动及管理情况；及时了解重大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风险事件及处理情况；组织本行案防工作。

三、践行社会责任情况

（一）为疫情防控贡献力量。疫情期间，我行以及全行员工为打赢这场没有硝烟的战役贡献自己的力量。为全力支持抗击疫情，经行党委、董事会决定，向奎屯市人民政府捐赠人民币 200 万元。全行全体党员、员工也通过各种方式表达爱心，共捐款 78850 元。

（二）全力做好金融服务。复工复产期间，我行主动与 1600 余户个体工商户、230 多家企业进行融资需求对接，支持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累计放贷户数为 276 户。落实中央、自治区脱贫攻坚工作各项部署，发挥金融机构在脱贫攻坚战中的作用，助力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目标。我行积极与地方政府合作，办理创业再就业担保贷款。帮助退役军人、大中专毕业生、失地和返乡创业的农民创业就业。在小微企业、民营企业的贷款业务中，严格杜绝附加不合理条件和费用，并且承担抵押登记过程中所产生的抵押登记费用、评估费用，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我行加大对农林牧渔业产业进行扶持，支持政府重点民生工程。

（三）践行普惠、减费让利。近两年，我行下调贷款利率，对普惠金融项下贷款进行降息，下降幅度达到 23.8%。坚持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量增、价降、质优”的原则，降低贷款利率让利于企。我行小微企业贷款业加权平均利率处于低位。

在新的一年里，新疆汇和银行董事会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履职，努力实现本行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经营效益不断提高，综合实力、核心竞争力稳步增强，风险防范能力有效强化，交出更满意的答卷。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新疆汇和银行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2020 年度监事会本着对股东和员工负责的态度，依照《公司法》、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构建了包括会议监督、战略监督、履职监督、巡检监督、外审监督、沟通监督在内的监督体系，各项监督工作更加务实有力。

一、认真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积极参与相关经营管理会议

2020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6 次，审议通过议案 29 项。监事会主席及职工监事参加了全年“三会一层”联席会议，部分监事还参加了全行各类经营管理工作会议、合规内控与案防会议、风控会议、各级监管部门的培训会议等。通过参加、列席本行各类会议，使监事会能够及时全面地获取全行各类经营管理信息，并及时向董事会和经营层提出监督意见、建议或提示，进一步强化了监事会监督职责。

本行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全年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未出现成员因故不能出席的现象，同时每位成员能够对每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议题，进行认真审议，积极发言并提出各种建议。监事会能够对本行的各种经营、财务及内控状况进行有效监督，使监事会的工作得以进一步的加强。

二、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一）对管理层的监督

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管理中能够认真贯彻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坚持依法合规经营，管理层能够贯彻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未发现决而不行，行而未果的情况，2020 年度经营管理层克服各种困难，锐意进取较好的完成了董事会下达的各项经营指标和任务。

（二）对经营成果的监督

2020 年是一个非常特殊的年份，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能够坚决落实人民银行、银保监会重大金融决策部署，积极应对疫情带来的各类风险冲击，充分提取拨备，切实压降利润，连续下调贷款利率，落实央行宏观审慎评估管理，积极调整资产结构压缩银行承兑业务，沉着应对各种风险挑战，锐意进取，攻坚克难，全年各项业务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凝结着全行员工辛勤的汗水和付出。

报告期内，本行财务报告真实的反映了本行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三）监事会日常巡检监督工作情况

2020年度监事会能够积极参与和听取本行内部监督检查部门的报告和建议。监事会不断强化内控合规和案防工作的监督，强化一、二、三道防线的防控职能，盯住风险重点、热点，加大检查监督、整改落实和处罚问责力度，提出监督意见和建议，监事会对相关工作的落实情况能够进行跟踪和检查，完成了一系列的检查报告。

三、持续加强与外审的沟通和合作

本行监事会保持与监管部门的顺畅报告和沟通，及时获取各方指导和支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我行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为本行监事会更好地监督履职提供了有力保障。

四、持续开展“董监高”年度履职评价工作

监事会注重与董事会和经营层的沟通，定期和不定期互通行内外重要信息；监事会主席还经常参加全行重大事项决策过程的监督，反馈监督意见和合理化建议，进一步强化了监事会的履职效能。

根据监管有关规定，监事会围绕董监事参会、调研、发言、沟通等履职信息、高管绩效达成及履行忠实、勤勉义务情况，组织开展了年度董监事、高管履职评价工作。年度履职评价情况，按要求向监管部门和股东大会进行报告。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汇和银行发展关键一年，充满了各种不确定性，新时代、新征程，监事会全体监事有信心在各位股东、董事的共同努力和支持下，把监事会的工作进一步做好，为新疆汇和银行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保驾护航。

第九章

重大事项



重要诉讼、仲裁事项及重大案件

报告期内无重要诉讼、仲裁事项及重大案件。

报告期内的收购、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无收购、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重大的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事项

报告期内无重大的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事项。

机构设立

2002年06月23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总行营业部开业。

2002年07月12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金桥支行开业。

2002年07月12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沙湾街支行开业。

2002年07月12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开发区支行开业。

2002年11月21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天北新区支行开业。

2009年11月10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乌鲁木齐分行开业。

2010年03月05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北京路支行开业。

2014年02月14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乌鲁木齐分行上海路支行开业。

2015年03月30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乌鲁木齐分行昆仑路支行开业。

2015年09月18日，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伊犁分行开业。

第十章

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按企业会计准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附件：一、审计报告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股东权益变动表
4. 现金流量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董事长：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 61357133_A01 号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

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1）审字第61357133_A01号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许旭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薛伟

中国 北京

2021年5月31日

附件二

已审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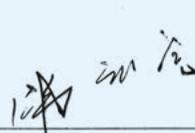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五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6,669,895	3,849,03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770,345	82,451
拆出资金	3	135,822	37,5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1,894,315	-
应收利息	5	248,858	161,948
发放贷款及垫款	6	20,867,798	16,415,6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	7,946,995	5,753,503
应收款项类投资	8	6,377,341	8,781,007
固定资产	9	102,765	105,749
在建工程	10	37,837	15,440
无形资产	11	52,699	43,7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167,529	125,184
其他资产	13	73,454	29,420
资产合计		45,345,653	35,400,699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	3,160	773,0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	825,000	2,415,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6	-	1,759,110

吸收存款	17	39,625,944	26,043,323
应付职工薪酬	18	37,719	29,682
应交税费	19	50,138	116,555
应付利息	20	1,262,673	623,727
应付债券	21	-	297,268
其他负债	22	55,511	92,361
负债合计		41,860,145	32,150,044
股东权益：			
股本	23	1,098,097	1,098,097
资本公积	24	1,207,329	1,207,329
其他综合收益	25	43,688	58,817
盈余公积	26	179,948	154,950
一般风险准备	27	411,618	289,334
未分配利润	28	544,828	442,128
股东权益合计		3,485,508	3,250,65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5,345,653	35,400,699

 孟宪泉 法定代表人	 韩新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秦钧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	---	---	---

利润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注释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29	2,188,065	1,706,600
利息支出	29	-1,495,999	-1,072,294
利息净收入	29	692,066	634,30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0	93,620	33,5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0	-6,766	-3,62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	86,854	29,931
投资收益	31	25,119	16,143
汇兑损益		-2,443	593
其他业务收入		436	700
资产处置损益		-	198
其他收益		-	1,800
营业收入合计		802,032	683,671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32	-13,604	-10,563
业务及管理费	33	-197,214	-174,009
资产减值损失	34	-269,509	-120,002
营业支出合计		-480,327	-304,574
三、营业利润		321,705	379,097
加：营业外收入		462	977
减：营业外支出		-2,006	-1
四、利润总额		320,161	380,073
减：所得税费用	35	-70,179	-94,042
五、净利润		249,982	286,031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持续经营净利润		249,982	286,0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15,129	95,58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129	95,581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4,853	381,61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0年1月1日	1,098,097	1,207,329	58,817	154,950	289,334	442,128	3,250,65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一）资本公积	-	-	-	-	-	-	-
（二）综合收益总额	-	-	-15,129	-	-	249,982	234,853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4,998	-	-24,99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22,284	-122,284	-
三、2020年12月31日	1,098,097	1,207,329	43,688	179,948	411,618	544,828	3,485,508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9年1月1日	1,098,097	1,193,393	-36,764	126,347	122,321	516,428	3,019,82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一）资本公积	-	13,936	-	-	-	-	13,936
（二）综合收益总额	-	-	95,581	-	-	286,031	381,612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8,603	-	-28,60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67,013	-167,013	-
3. 发放股利	-	-	-	-	-	-164,715	-164,715
三、2019年12月31日	1,098,097	1,207,329	58,817	154,950	289,334	442,128	3,250,655

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	454,8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593,86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34,040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13,582,621	3,131,79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23,951	1,251,2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	20,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06,947	5,486,006
存放央行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1,187,894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797	-1,165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721,247	-4,357,92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769,858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1,590,000	-996,8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759,110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61,086	-834,4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356	-63,1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791	-253,3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061	-81,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39,200	-6,588,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3,767,747	-1,102,9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927,707	12,347,6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0,859	728,385
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		1	1,09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	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19,004	13,077,8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727,495	-12,990,4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支付的现金		-46,185	-24,6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73,680	-13,015,0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324	62,7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488,768
其他筹资活动收到的现金		-	13,9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02,7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	-200,000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375	-160,0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375	-360,0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375	142,6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78	-6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4,315,174	-898,22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7,846	2,516,06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5,933,020	1,617,846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行基本情况

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批准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

本行前身为奎屯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6月17日，经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批准，奎屯融盛、通达、惠丰三家城市信用社合并重组为奎屯市城市信用社。2009年3月18日，经银监会新疆监管局批准，奎屯市城市信用社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奎屯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12月30日，经银监会批准，奎屯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新疆汇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持有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4000738397825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银监会新疆监管局核发的编号为B1043H265400001的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9,809.70万元，法人代表人为孟宪泉，注册地址为新疆伊犁州奎屯市团结南街56号。

本行经营范围包括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及其他金融业务。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遵循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行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行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一) 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行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三)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包括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四) 外币折算

本行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五)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a)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

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时，要求签发人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六) 卖出回购、买入返售及债券出租

按回购合约出售的有价证券和票据（“卖出回购”）不予终止确认，视具体情况在相应资产项目中列示，对交易对手的债务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列示。按返售合约买入的有价证券和票据（“买入返售”）不予以确认，对交易对手的债权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列示。

出售和回购及买入和返售间的价差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合约有效期内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支出”或“利息收入”。

债券出租业务通常以现金或债券作为抵质押物。本行出租给交易对手的债券，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从交易对手承租的债券，不确认为资产。本行收取或支付现金的同时，确认一项负债或资产。

(七)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3%	4.85%
机器设备	5 年	3%	19.40%
运输设备	4 年	3%	24.25%
办公及电子设备	3 年	3%	32.33%

本行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八)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

(九)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软件	10 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行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十) 抵债资产

以抵债资产抵偿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时，该抵债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费用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当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本行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变现净值。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租赁费是指以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用，根据合同期限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应当将尚未摊销的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二) 资产减值

本行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行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行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行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

本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行对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而提前退休的员工，承诺在其提前退休之时直至法定退休年龄前，向其按月支付内退人员的薪酬。本行将自员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采用精算技术进行估算并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由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需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负债也可能是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现实义务，但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或有负债在或有事项及承诺项下披露。当上述事件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十六) 受托业务

本行通常作为受托人在受托业务中为客户持有和管理资产。受托业务所涉及的资产不属于本行，因此不包括在本行资产负债表中。

本行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业务是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行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代理发放并协助收回贷款的业务，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行只收取相关手续费。委托贷款不纳入本行资产负债表。

(十七)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行所有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利息收入和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确认。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

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本行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损失后，确认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为计量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贴现时使用的利率。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确认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为计量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进行贴现时使用的利率。

(十八)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十九)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二十)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行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

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一)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利润分配

本行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二十三) 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行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行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二十四)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银行的财务状况。期后，如发现本行错误判断了金融资产的分类，有可能影响到整体的金融资产需要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管理层在金融工具转移交易中需就与所转移金融工具所有权有关的风险及报酬进行分析与判断，并根据分析的结果进行相应的账务处理。

贷款及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除非已知情况显示在两次评估的期间可能已经发生减值损失，本行只定期对贷款组合的减值

损失情况进行评估。

在对贷款和垫款进行减值损失测算时，本行进行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这些减值准备反映了单笔贷款或类似贷款的组合，其账面价值与未来现金流现值之间的差异。对于金额重大的贷款，本行采用单独评估的方式进行测算，对于金额不重大的相似贷款的组合，采用组合评估的方式进行测算。

对于采用单独评估方式进行减值损失测算的减值贷款，对其未来现金流的估计是至关重要的。可能影响该估计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特定借款人财务信息的详尽程度、借款人同行业竞争者相关信息的可获得性，行业发展趋势与特定借款人未来经营表现之间的相关度等。由于中国仍处于经济快速增长期，因此上述因素对现金流量的影响较成熟市场更难于判断，在进行未来现金流的估计时，评估上述因素所造成的影响需要依赖高度判断，尤其是对于新增领域的贷款而言。

对组合评估减值损失的测算需要高度依赖判断，对于组合中单笔贷款的预计现金流尚未发现减少的贷款组合，本行对该组合是否存在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迹象进行了判断。发生减值损失的证据包括有可观察数据表明该组合中借款人的支付状况发生了不利的变化（例如，借款人不按规定还款），或出现了可能导致组合内贷款违约的地区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等。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和客观减值证据的贷款组合，管理层采用与此类似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作为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本行会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减值损失之间的差异。本行对进行减值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进行评估时，已经考虑了本行运营地区的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及不确定性产生的影响，并作出了适当调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在判断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行会定期评估其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或账面价值是否存在大幅度的且非暂时性的下跌，或分析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业务前景，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经营和融资现金流等。这些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并且影响减值损失的金额。

所得税

本行需要对某些未来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准备。本行根据中国税收法规，谨慎判断所得税对交易的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准备。递延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课税利润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递延税资产时才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课税利润以抵销递延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使用了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行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的使用需要本行对如信用风险（包括交易双方）、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

内退福利负债

本行已将部分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员工的福利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的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计算。这些假设条件主要包括折现率等因素。本行认为这些假设是合理的，且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将影响当期损益和负债余额。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管理层需要对是否控制以及合并结构化主体作出重大判断，确认与否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行在评估控制时，需要考虑：

- (1) 本行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
- (2) 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
- (3) 有能力运用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

本行在评估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时，通常考虑下列四方面：

- (1) 在设立结构化主体的决策及本行的参与度；
- (2) 相关合同安排；
- (3) 仅在特定情况或事项发生时开展的相关活动；
- (4) 本行对结构化主体做出的承诺。

本行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还需要考虑本行的决策行为是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进行还是以代理人的身份进行。考虑的因素通常包括本行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本行的薪酬水平以及本行因持有结构化主体的其他利益而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

税项

本行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有关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的 5% 或 6%，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建设维护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现金	33,864	42,87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法定存款准备金 (注 1)	3,499,235	2,304,224
超额存款准备金 (注 2)	3,134,496	1,492,524
财政性存款	2,300	9,417
小计	6,636,031	3,806,165
合计	6,669,895	3,849,036

注 1: 本行按照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 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注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指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主要用作清算用途的资金。

(二)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存放境内银行	762,486	68,216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7,859	14,235
合计	770,345	82,451

(三) 拆出资金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拆放境内同业	135,822	37,503

(四)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买入返售债券	1,894,31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交易对象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银行	1,894,315	-

(五) 应收利息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贷款	88,586	36%	-	50,490	31%	-
同业往来	2,952	1%	-	1,649	1%	-
债券及其他投资	157,320	63%	-	109,809	68%	-
合计	248,858	100%	-	161,948	100%	-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年初余额	161,948	276,566
本年计提	2,188,065	1,706,600
本年收取	-2,101,155	-1,821,218
年末余额	248,858	161,948

(六)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企业贷款及垫款：		-
贷款	19,293,581	14,398,483
贴现	2,116,194	2,492,318

小计	21,409,775	16,890,801
个人贷款及垫款：		-
个人经营贷款	60,006	40,780
个人质押贷款	52,315	1,968
小计	112,321	42,748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21,522,096	16,933,549
减：贷款损失准备		-
组合评估	-528,777	-333,313
单项评估	-125,521	-184,562
小计	-654,298	-517,875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20,867,798	16,415,674

2.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析如下：

项目	2020年	2019年
信用贷款	104,558	8,240
保证贷款	16,830,840	728,450
抵押贷款	601,272	767,838
质押贷款	1,869,232	12,936,703
票据贴现	2,116,194	2,492,318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21,522,096	16,933,549
减：贷款损失准备		
组合评估	-528,777	-333,313
单项评估	-125,521	-184,562
小计	-654,298	-517,875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20,867,798	16,415,674

3.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分析如下：

项目	2020 年				
	逾期 1 天至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逾期贷款合计
抵押贷款	-	-	109,843	3,219	113,062

项目	2019 年				
	逾期 1 天至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1 年	逾期 1 年至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逾期贷款合计
抵押贷款	-	13,847	233,591	4,220	251,658

4.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2020 年		
	组合评估	单项评估	合计
年初余额	333,313	184,562	517,875
本年计提	195,463	50,045	245,508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利息冲转	-	-4,149	-4,149
本年核销及转出	-	-132,700	-132,700
收回原核销贷款及垫款导致的转回	-	27,764	27,764
年末余额	528,776	125,522	654,298

项目	2019 年		
	组合评估	单项评估	合计
年初余额	324,021	170,024	494,045
本年计提	9,292	103,774	113,066
已减值贷款及垫款利息冲转	-	-10,662	-10,662
本年核销及转出	-	-80,839	-80,839
收回原核销贷款及垫款导致的转回	-	2,265	2,265
年末余额	333,313	184,562	517,875

5.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请见附注八、1.2。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债券投资(按发行人分类)		
政府及中央银行	1,943,361	660,464
政策性银行	350,827	1,694,996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269,159	251,107
企业	1,436,353	1,473,161
小计	3,999,700	4,079,728
基金	3,013,630	894,977
资产支持证券	-	504,672
资产管理计划	933,665	152,635
信托受益权	-	121,491
小计	3,947,295	1,673,7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合计	7,946,995	5,753,503

(八) 应收款项类投资

项目	2020年	2019年
信托受益权	1,166,182	3,480,708
资产管理计划	3,220,000	2,310,000
定向债务工具	2,000,000	3,000,000
小计	6,386,182	8,790,708
减: 减值准备	- 8,841	-9,701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额	6,377,341	8,781,007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年初余额	9,701	3,637
本年计提	316	6,936
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冲转	- 1,176	-872
年末余额	8,841	9,701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原价: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35,286	2,329	4,211	29,856	171,682
本年购置	1,590	3	3,027	2,470	7,090
本年处置或报废	-1,503	-	-	-	-1,50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35,373	2,332	7,238	32,326	177,269
本年购置	-	87	1,053	3,820	4,960
在建工程转入	-	-	-	900	900
本年处置或报废	-	-	-	-36	-3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35,373	2,419	8,291	37,010	183,093
累计折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7,315	1,823	4,029	19,971	63,138
本年计提	6,688	252	422	2,405	9,767
本年处置或报废	-1,385	-	-	-	-1,38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2,618	2,075	4,451	22,376	71,520
本年计提	6,231	48	885	1,679	8,843
本年处置或报废	-	-	-	-35	-3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8,849	2,123	5,336	24,020	80,328
固定资产净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6,524	296	2,955	12,990	102,76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92,755	257	2,787	9,950	105,749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40,770	39,357
尚在办理房产证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	1,590	1,590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在建工程所有权无受到限制的情形。

(十) 在建工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年初余额	15,440	33,557
本年增加	34,925	15,940
转入固定资产	-900	-
转入无形资产	-11,138	-32,997
其他转出	-490	-1,060
年末余额	37,837	15,440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在建工程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形。

(十一) 无形资产

原价	软件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9,421
本年购置	226
在建工程转入	32,99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2,644
本年购置	4,181
在建工程转入	11,13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7,963
累计摊销：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811
本年摊销	4,049

2019年12月31日	8,860
本年摊销	6,404
2020年12月31日	15,264
净值:	
2020年12月31日	52,699
2019年12月31日	43,784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无形资产所有权无受到限制的情形。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某些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和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可抵扣/(应纳)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0,116	167,529	500,734	125,184

2.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和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项目	2020年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7,378	164,344
递延收益	59,528	14,882
其他	11,460	2,865
合计	728,366	182,0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8,250	-14,562

项目	2019 年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9,080	109,7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3,165	33,291
递延收益	6,911	1,728
其他	579,156	144,789
合计	-78,422	-19,605

3.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年初余额	125,184	129,572
计入本年利润表	37,302	27,472
计入所有者权益	5,043	-31,860
年末余额	167,529	125,184

4. 计入当期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影响由下列项目组成: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资产减值准备	54,574	16,991
递延收益	-18,409	10,083
其他	1,137	398
合计	37,302	27,472

(十三) 其他资产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抵债资产	13.1	41,772	14,383
待资本化上市费用		8,019	3,161
待清算资金		7,050	4,313

长期待摊费用	13.2	6,139	1,660
待摊费用		6,461	4,624
其他		4,013	1,279
合计		73,454	29,420

1. 抵债资产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房屋及建筑物	37,759	10,370
土地	4,013	4,013
合计	41,772	14,383

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年初余额	1,660	1,813
本年增加	6,439	1,379
本年摊销	-1,960	-1,532
年末余额	6,139	1,660

(十四)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再贴现	-	773,018
支小再贷款	3,160	-
合计	3,160	773,018

(十五)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境内银行	575,000	2,165,00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50,000	250,000
合计	825,000	2,415,000

(十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按抵押品分类：	-	-
卖出回购债券	-	1,759,110
按交易方分类：	-	-
银行	-	1,400,750
其他金融机构	-	358,360
合计	-	1,759,110

(十七) 吸收存款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以摊余成本计量活期存款	-	-
公司客户	2,211,216	2,058,690
个人客户	357,974	299,964
定期存款	-	-
公司客户	7,076,974	9,370,151
个人客户	27,653,777	12,127,456
保证金存款	2,325,919	2,178,254
财政性存款	84	8,808
合计	39,625,944	26,043,323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2020 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147	71,533	-63,693	34,987
职工福利费	-	7,996	-7,996	-
内退职工福利(注)	2,264	590	-456	2,398

社会保险费	-	2,126	-2,126	-
其中：医疗及生育保险费	-	1,831	-1,831	-
养老保险费	-	284	-284	-
失业保险费	-	8	-8	-
工伤保险费	-	3	-3	-
住房公积金	-	3,002	-3,002	-
工会经费	271	67	-4	334
教育经费	-	79	-79	-
合计	29,682	85,393	-77,356	37,719

2019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97	72,812	-49,262	27,147
职工福利费	-	6,726	-6,726	-
内退职工福利（注）	2,683	30	-449	2,264
社会保险费	-	4,326	-4,326	-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 生育保险费	-	1,434	-1,434	-
养老保险费	-	2,787	-2,787	-
失业保险费	-	76	-76	-
工伤保险费	-	29	-29	-
住房公积金	-	1,999	-1,999	-
工会经费	326	146	-201	271
教育经费	12	160	-172	-
合计	6,618	86,199	-63,135	29,682

注：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折现率	2.90%	2.97%
退休年龄		
男性	60	60
女性	55	55

(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企业所得税	22,836	75,962
增值税	23,592	35,337
城建税	1,681	2,474
教育费附加	1,201	1,767
其他	828	1,015
合计	50,138	116,555

(二十) 应付利息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吸收存款	1,248,334	613,98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存放款项	14,339	8,3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435
合计	1,262,673	623,727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年初余额	623,727	390,782
本年计提	1,495,999	1,072,294
本年支付	-857,053	-839,349
年末余额	1,262,673	623,727

(二十一) 应付债券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发行同业存单	-	297,268

(二十二) 其他负债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递延收益	19,273	78,283
互联网金融服务费	13,558	-
久悬未取款项	8,323	1,809
应付股利(注)	4,933	5,308
工程项目尾款	4,343	1,714
质保金	1,609	2,120
其他	3,472	3,127
合计	55,511	92,361

注：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应付股利尚未支付的原因为股东尚未领取。

(二十三) 股本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年初及年末余额	1,098,097	1,098,097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192,129	1,264	1,193,393
本年增加(注)	13,936	-	13,936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06,065	1,264	1,207,32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06,065	1,264	1,207,329

注：本行于 2019 年 8 月收到股东补缴的注资款合计人民币 1,394 万元。

(二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18年12月31日	-36,7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4,1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现后转入当期损益	-18,608
2019年12月31日	58,8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3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现后转入当期损益	-47,489
2020年12月31日	43,688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20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3,147	-10,787	32,36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63,319	15,830	-47,489
合计	-20,172	5,043	-15,129

2019年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2,252	-38,063	114,189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24,811	6,203	-18,608
合计	127,441	-31,860	95,581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年初余额	154,950	126,347
本年提取	24,998	28,603
年末余额	179,948	154,950

根据公司法、本行章程以及股东大会决议，本行按照财务报表税后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达到股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法定盈余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转增后股本的 25%。

(二十七)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年初余额	289,334	122,321
本年提取	122,284	167,013
年末余额	411,618	289,334

根据财政部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颁布的财金 [2012]20 号《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金融企业一般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难以一次性达到 1.5% 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年。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经按照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提足一般风险准备。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年初余额	-	442,128	516,428
净利润	-	249,982	286,0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	-24,998	-28,60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8	-122,284	-167,013
应付现金股利	-	-	-164,715
年末余额	-	544,828	442,128

(二十九) 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	49,099	42,84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914	3,985
拆出资金	596	1,1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384	22,448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公司贷款	1,241,085	895,772
个人贷款	2,953	4,226
贴现	121,516	138,792
债券及其他投资：		
债券投资	241,971	151,232
其他投资	497,547	446,168
利息收入小计	2,188,065	1,706,600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160	15,2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9,415	129,810
同业拆入	9,230	-
吸收存款	1,385,078	903,320
发行债券	2,732	8,5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9,384	15,432
利息支出小计	1,495,999	1,072,294
利息净收入	692,066	634,306
利息收入包括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冲转	5,325	11,534

(三十)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2020年	2019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理财产品	93,011	22,965
委托贷款及投资	-	9,904
结算、清算及现金管理	326	352
其他	283	335
小计	93,620	33,5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766	-3,62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6,854	29,931

(三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	2020年	2019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已实现损益	28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33,036	28,337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净损益	-	-46
处置其他债务工具净损益	-7,945	-12,134
合计	25,119	16,143

(三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城建税	6,205	4,643
教育费附加	4,432	3,316
其他	2,967	2,604
合计	13,604	10,563

(三十三)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20年	2019年
职工薪酬	85,393	86,199
业务推荐费用(注1)	25,645	-
咨询费	21,880	34,548

折旧与摊销	17,207	15,347
办公费用	13,104	9,816
上市费用	10,376	8,012
租赁费	5,161	365
保险费	4,628	5,018
软件开发服务费用	3,528	3,041
安全费	2,765	2,770
业务宣传费	2,551	2,269
业务招待费	2,075	1,524
差旅费	995	1,545
其他	1,906	3,555
合计	197,214	174,009

注 1：按照推荐客户在本行每日存款余额及存款期限支付的业务推荐费用。

(三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贷款减值损失	245,508	113,0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3,685	-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损失	316	6,936
合计	269,509	120,002

(三十五)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7,481	121,5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302	-27,472
合计	70,179	94,042

本行根据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税前利润及中国法定税率 25% 计算得出的所得税费用与实际

所得税费用的调节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税前利润	320,161	380,073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0,040	95,018
不可税前抵扣的项目	2,491	923
免税收入(注)	-12,352	-1,899
所得税费用	70,179	94,042

注：免税收入主要为中国国债利息收入。

(三十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现金	33,864	42,871
现金等价物：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3,134,496	1,492,524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款项	770,345	82,451
拆出资金款项	100,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94,315	-
小计	5,899,156	1,574,975
合计	5,933,020	1,617,846

(三十七)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净利润	249,982	286,031
加：固定资产折旧	8,843	9,766

无形资产摊销	6,404	4,0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60	1,532
资产减值损失	269,509	120,002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益	-	-198
投资收益	-33,064	-28,277
金融资产投资利息收入	-738,342	-596,528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2,732	8,500
已减值资产利息冲转	-5,325	-11,5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增加	-37,302	-27,4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965,448	-3,908,7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0,007,744	3,039,509
其他	54	360
因经营活动而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7,747	-1,102,966

(三十八) 质押资产

本行作为负债或或有负债的担保物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和向中央银行借款的担保物。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向中央银行借款	-	
票据	-	745,895
债券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债券	-	1,879,188
作为担保物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	2,625,083

(三十九)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a) 在本行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行作为发起人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行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行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规模为人民币 27.58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52 亿元)。

理财产品出于资产负债管理目的，向本行及其他银行同业提出短期融资需求，本行无合同义务为其提供融资。于 2019 年及 2020 年，本行未向未合并理财产品提供过融资支持。

(b)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账面价值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基金	3,013,630	-	3,013,630	3,013,630
资产管理计划	933,665	3,220,000	4,153,665	4,153,665
信托受益权	-	1,157,341	1,157,341	1,157,341
定向债务工具	-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项目	2019 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账面价值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基金	894,977	-	894,977	894,977
资产支持证券	504,672	-	504,672	504,672
资产管理计划	152,635	2,310,000	2,462,635	2,462,635
信托受益权	121,491	3,471,007	3,592,498	3,592,498
定向债务工具	-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四十) 分部报告

以本行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本行确定的经营分部主要包括公

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和资金业务。

公司金融业务分部涵盖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构和金融机构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贸易融资、存款业务、对公理财业务及各类公司中间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业务、银行卡业务、个人理财业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资金业务分部涵盖本行的货币市场业务或回购业务和债务工具投资领域的自营和代理。

本行管理层监控各经营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和评价其业绩。分部信息的编制与本行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分部间交易主要为分部间的融资。这些交易的条款是参照资金平均成本确定的，并且已于每个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内部费用和转让价格调整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净额为内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从第三方取得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为外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分部收入、利润、资产及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的项目，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本行在确定分配基准时，主要基于各分部的资产占用。所得税由本行统一管理，不在分部间分配。

于 2020 年度，本行无单一客户收入超过本行全部收入的 10%。

2020 年度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合计
利息净收入	457,238	31,932	202,896	692,066
其中：内部收入 / 支出)	-444,017	913,771	-469,754	-
外部收入 / 支出)	901,255	-881,839	672,650	692,06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3,352	92	176	93,62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39	-3,514	-2,713	-6,76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2,813	-3,422	-2,537	86,854
其他收入注)	-7,441	3	31,012	23,574
业务及管理费和营业外支出	-122,120	-498	-76,602	-199,220
其中：折旧与摊销	-10,548	-43	-6,616	-17,207
税金及附加	-8,983	-623	-3,998	-13,604

分部利润	411,507	27,392	150,771	589,670
资产减值损失	-240,547	-4,961	-24,001	-269,509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利润	170,960	22,431	126,770	320,161
所得税费用	-	-	-	-70,179
净利润	-	-	-	249,982
资本性支出	28,312	115	17,758	46,185
总资产	27,796,306	113,385	17,435,962	45,345,653
总负债	11,771,786	29,239,321	849,038	41,860,145
信贷承诺	3,050,040	-	-	3,050,040

注：包括投资收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收益、其他收益和营业外收入。

于 2019 年度，本行无单一客户收入超过本行全部收入的 10%。

2019 年度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合计
利息净收入	388,906	56,064	189,336	634,306
其中：内部收入 / 支出)	-322,490	604,372	-281,882	-
外部收入 / 支出)	711,396	548,308	471,218	634,30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3,234	132	190	33,5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09	-116	-3,000	-3,62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725	16	-2,810	29,931
其他收入注)	-10,104	168	30,347	20,411
业务及管理费和营业外支出	-100,602	-211	-73,197	-174,010
其中：折旧与摊销	-8,872	-19	-6,456	-15,347
税金及附加	-6,476	-934	-3,153	-10,563
分部利润	304,449	55,103	140,523	500,075

资产减值损失	-100,815	-12,251	-6,936	-120,002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利润	203,634	42,852	133,587	380,073
所得税费用	-	-	-	-94,042
净利润	-	-	-	286,031
资本性支出	14,242	30	10,363	24,635
总资产	20,466,485	42,885	14,891,329	35,400,699
总负债	14,510,228	13,058,980	4,580,836	32,150,044
信贷承诺	5,475,766	-	-	5,475,766

注：包括投资收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其他收益和营业外收入。

或有事项及承诺

(一) 资本性支出承诺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已签约但未拨付	7,636	16,213

(二) 经营性租赁承诺

根据不可撤销的办公场所经营租赁合同，本行需就以下期间支付的最低租赁款项为：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一年以内	5,836	726
一年至二年	5,110	670
二年至三年	4,636	670
三年至五年	6,787	417
五年以上	2,549	566
合计	24,918	3,049

(三) 表外项目

项目	2020年	2019年
银行承兑汇票	3,048,270	5,474,680
开出保函	1,770	1,086
合计	3,050,040	5,475,766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

(二) 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奎屯新亚科工贸有限公司	伊犁	仓储业	人民币 6000 万	9.98%	9.98%
奎屯恒祥商贸有限公司	伊犁	批发业	人民币 700 万	9.47%	9.47%
奎屯聚源商贸有限公司	伊犁	批发业	人民币 500 万	8.50%	8.50%
新疆圣安得烈投资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商务服务业	人民币 1000 万	6.71%	6.71%
新疆广业天力投资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商务服务业	人民币 1000 万	6.63%	6.63%

(三) 其他关联方：

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
新疆永泰市场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公司
新疆高科京盾防火门窗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公司
奎屯永泰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具有密切关系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四) 关联方交易

1. 持股 5% 及 5% 以上股东与本行的关联方交易

年末余额	2020 年	2019 年
吸收存款	84,670	138,332
应计利息	9	14
合计	84,679	138,346

本年交易	2020 年	2019 年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456	519
资产处置收益 (注)	-	198
业务及管理费 (注)	42	12

上述存款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注：于 2019 年，本行向奎屯新亚科工贸有限公司出售三项固定资产，其中一处房产被本行租回，租期十年。

2. 其他关联方与本行的关联方交易

年末余额	2020 年	2019 年
吸收存款	79,649	47,411
应计利息	8	5
合计	79,657	47,416

本年交易	2020 年	2019 年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281	657

上述存款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五) 关键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总额

	2020 年	2019 年
薪酬及其他员工福利	11,884	16,072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的价格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决定。对于本行的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以及本行的持股 5% 以下股东，由于其与本行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且均按一般的商业交易条款及条件进行，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故本行不再单独披露。

风险披露

本行主要的风险管理描述与分析如下：

本行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及提名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以及本行风险管理部、稽核部等内部控制执行、监督部门，共同构成了多层次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就全行的风险偏好、风险管理方法等涉及全行风险管理的基础政策、制度和程序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确保这些政策、制度和程序得到恰当审计，确保外部的变化在本行的风险管理中得到充分体现。董事会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对本行风险及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及水平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

本行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全行风险防范监测体系的建立，不断完善授信管理机制，对全行风险控制指标和资产质量进行监测，提出改善资产质量的措施并组织实施，并及时向管理层报告监测结果。本行合规部通过识别、评估、量化、监测、报告合规风险，确保各项经营活动符合法律、监管规定和行业内通用准则、标准的要求。本行稽核部负责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执行和实施进行监督和检查，及时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和存在的问题，并对整改工作进行跟踪检查。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带来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行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行的贷款、投资业务、承兑汇票、保函等。

本行主要从以下方面防范和控制信用风险：

在控制流程及管理体系方面，本行通过调整部门设置、优化部门职能分工、重新修订客户授信管理办法及业务操作流程、完善信贷审批手续等，规范审贷会组织框架和审批规则，明确全行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管理等前、中、后台的分离，从而确保了授信决策的客观性、公正性、科学性以及全行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采取的主要措施为：

完善现有信贷管理系统；

建立风险预警系统与风险评价体系；

建立风险分析例会制度；
建立贷款定价机制；
建立中小企业信贷管理系统；
实施不良资产责任认定及追究制度；
完善信贷从业人员考核与培训机制等。

A 发放贷款和垫款

风险管理总部负责集中监控和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及表外信用承诺的信用风险，并定期向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报告。

本行根据银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监督并管理公司及个人贷款的质量。《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中国的商业银行将公司及个人贷款划分为以下五类：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类：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类：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B 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

对于存放及拆放同业，本行主要考虑同业规模、财务状况及内、外部信用风险评级结果确定交易对手的信用情况。

C 债券投资业务

债券的信用风险源于信用利差、违约率和损失率以及基础资产信用质量等的变化。

本行对债券信用风险的管理，通过监控标准普尔活类似外部机构对债券的信用评级、债券发行人的内部信用评级以及证券化产品基础资产的信用质量（包括检查违约率、还款率）、行业和地区状况、损失率和对手方风险以识别信用风险敞口。

D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结构性投资、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本行下设的信用风险委员会及授权审批机构对业务交易对手设定授信额度，进行动态额度管理；对一些新业务涉及的信用风险，如结

构性投资，由本行下设的投资审批委员会进行风险评估和审批。

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本行的金融工具组合主要按行业划分。

风险缓释措施

A 抵押和担保

本行通过一系列政策和措施降低信用风险。其中，最通用的方法是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品和担保。对于担保，本行制定了担保贷款操作流程。本行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行实施了相关管理制度。

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担保物主要为有价证券；

对于公司贷款，担保物主要为皮棉、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商铺经营权、和借款人的其他资产；

对于个人贷款，担保物主要为房产及土地使用权等；

对于其他金融资产，相关担保物由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质决定，债券一般没有担保物。

管理层会定期监察担保物的市场价值，并在必要时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本行对抵债资产进行有序处置。处置收益用于抵消未收回贷款。一般而言，本行不将抵债资产用于商业用途。

B 信用承诺

本行的信用承诺主要包括开出保函和承兑汇票等。在开出保函及信用证时，本行做出了不可撤销的保证，即本行将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代为支付，因此，本行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某些情况下，本行将收取保证金以减少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保证金金额依据客户的信用能力和业务等风险程度按承诺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收取。

信贷资产减值及准备计提政策

根据本行的会计政策，若有客观证据证明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且减少金额可以估计，则本行确认该客户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已减值，并计提减值准备。

本行用于确认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借款人发生财务困难（例如，权益比率、净利润占收入比等指标的恶化）；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 可能导致债务人倒闭的事件的发生；

- 借款人的市场竞争地位恶化；
- 评级降至投资级别之下。

本行对单笔信贷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的资产质量至少每季度审阅一次。对单项计提准备金的信贷资产，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逐笔评估其损失情况以确定准备金的计提金额。在评估过程中，本行通常会考虑担保物价值及未来现金流的状况。

本行根据历史数据、经验判断和统计技术对下列资产组合计提准备金：(1) 单笔金额不重大且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2) 资产损失已经发生但尚未被识别的资产。

(1) 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于资产负债表日，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详情如下：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636,031	3,806,165
存放同业款及其他金融机项	770,345	82,451
拆出资金	135,822	37,5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94,315	-
应收利息	248,858	161,948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867,798	16,415,6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33,365	4,858,526
应收款项类投资	6,377,341	8,781,007
其他资产	8,355	4,548
小计	41,872,230	34,147,822
信贷承诺信用风险敞口	3,050,040	5,475,766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44,922,270	39,623,588

(2) 风险集中度

当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征，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此外，不同行业和地区的经济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因此不同的行业和地区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本行的主要业务集中在新疆地区。

按行业分布

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按贷款客户不同行业分布列示如下：

行业分布	2020 年		2019 年	
	余额	%	余额	%
批发和零售业	18,570,840	86.29%	13,233,295	78.14%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234,550	1.09%	249,050	1.47%
制造业	230,198	1.07%	421,399	2.49%
农、林、牧、渔业	147,093	0.68%	255,189	1.51%
建筑业	74,900	0.35%	75,000	0.4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0,000	0.09%	-	-
住宿和餐饮业	12,500	0.06%	14,500	0.09%
教育业	3,500	0.02%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150,050	0.89%
小计	19,293,581	89.65%	14,398,483	85.03%
个人	112,321	0.52%	42,748	0.25%
贴现	2,116,194	9.83%	2,492,318	14.72%
合计	21,522,096	100.00%	16,933,549	100.00%

(3)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信用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未逾期未减值	21,379,235	16,674,031
已减值	142,861	259,518
小计	21,522,096	16,933,549
减：减值准备	-654,298	-517,875
合计	20,867,798	16,415,674

未逾期未减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未逾期未减值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20 年		
	正常	关注	合计
信用贷款	104,558	-	104,558
保证贷款	16,726,140	96,900	16,823,040
抵押贷款	316,552	159,659	476,211
质押贷款	1,859,232	-	1,859,232
票据贴现	2,116,194	-	2,116,194
合计	21,122,676	256,559	21,379,235

项目	2019 年		
	正常	关注	合计
信用贷款	8,240	-	8,240
保证贷款	631,450	97,000	728,450
抵押贷款	367,520	140,800	508,320
质押贷款	12,922,858	13,845	12,936,703
票据贴现	2,492,318	-	2,492,318
合计	16,422,386	251,645	16,674,031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未逾期未减值贷款及垫款按业务类型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20 年		
	正常	关注	合计
公司贷款及垫款	18,919,690	246,700	19,166,390
个人贷款及垫款	86,792	9,859	96,651
票据贴现	2,116,194	-	2,116,194
合计	21,122,676	256,559	21,379,235

项目	2019 年		
	正常	关注	合计
公司贷款及垫款	13,910,850	251,645	14,162,495
个人贷款及垫款	19,218	-	19,218
票据贴现	2,492,318	-	2,492,318
合计	16,422,386	251,645	16,674,031

已逾期未减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已逾期未减值贷款及垫款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已逾期未减值贷款及垫款。

已减值

如果有客观减值证据表明客户贷款及垫款在初始确认后有一项或多项情况发生，且该情况对贷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该影响能可靠估计，则该客户贷款及垫款被认为是已减值贷款。这些贷款包括公司贷款及个人贷款，被评定为“次级”、“可疑”及“损失”。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已减值贷款及垫款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公司贷款及垫款	127,191	235,988
个人贷款及垫款	15,670	23,530
合计	142,861	259,518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持有的单项评估为已减值贷款对应的担保物（包括土地、房地产、设备和其他）公允价值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担保物公允价值	330,652	685,544

(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及拆出资金结

余大部分在中国内地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附注 2 及附注 3)。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及拆出资金并未发生逾期或减值, 其信用风险可根据对手方的信誉进行评估。

(5) 证券投资

证券投资的信用分析主要源于发行人可能违约未付款或者破产的风险, 不同发行主体的证券投资存在不同的信用风险级别。

下表载列按发行人信用评级及信用风险特点进行的债务证券账面值分析如下:

项目	2020 年			
	AAA	AA- 至 AA+	未评级 (i)	合计
债券:				
政府及中央银行	-	-	1,943,361	1,943,361
政策性银行	-	-	350,827	350,827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	269,159	-	269,159
企业	191,168	1,245,185	-	1,436,353
定向债务工具	-	-	2,000,000	2,000,000
信托受益权	-	-	1,157,341	1,157,341
资产管理计划	-	-	4,153,665	4,153,665
合计	191,168	1,514,344	9,605,194	11,310,706

项目	2019 年			
	AAA	AA- 至 AA+	未评级 (i)	合计
债券:				
政府及中央银行	-	-	660,464	660,464
政策银行	-	-	1,694,996	1,694,996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	251,107	-	251,107

企业	304,389	1,168,772	-	1,473,161
资产支持证券	504,672	-	-	504,672
定向债务工具	-	-	3,000,000	3,000,000
信托受益权	-	-	3,592,498	3,592,498
资产管理计划	-	-	2,462,635	2,462,635
合计	809,061	1,419,879	11,410,593	13,639,533

(i) 未评级的证券投资主要包含中国政府，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等市场上信用评级较好的发行人发行的未经独立机构评级的投资类和交易类证券。

本行证券投资信用风险总敞口按发行人和投资类别的分析如下：

2020 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债券投资	3,999,700	-	3,999,700
信托受益权	-	1,150,000	1,150,000
资产管理计划	928,779	3,220,000	4,148,779
定向债务工具	-	2,000,000	2,000,000
合计	4,928,479	6,370,000	11,298,479
已减值			
信托受益权	-	16,182	16,182
资产管理计划	28,571	-	28,571
小计	28,571	16,182	44,753
减：减值准备	-23,685	-8,841	-32,526
合计	4,886	7,341	12,227

2019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债券投资	4,079,728	-	4,079,728
资产支持证券	504,672	-	504,672
信托受益权	121,491	3,450,000	3,571,491
资产管理计划	152,635	2,310,000	2,462,635
定向债务工具	-	3,000,000	3,000,000
合计	4,858,526	8,760,000	13,618,526
已减值			
信托受益权	-	30,708	30,708
减：减值准备	-	-9,701	-9,701
合计	-	21,007	21,007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足够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偿付到期债务或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金额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

在日常管理中，本行注重对流动性风险的监测，建立流动性风险日监测制度，通过对资产和负债到期日的监控，确定资金缺口，并通过各种主动性负债渠道保证资金缺口得到有效补充。

本行由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计划财务部承担全行流动性日常管理工作，定时监测流动性状况，将分、支行流动性缺口集中到总行统一调拨，确定资金盈余或缺口金额；金融市场部在总行层面集中管理和配置资金，运用货币市场、公开市场等流动性管理工具，与外部市场平盘，动态调整流动性缺口。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金融工具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分析如下。未折现合同现金流包括本金和利息，下表中的某些科目的金额不能直接与账面值相等。本行对这些金融工具预期的现金流量与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显著的差异，例如：活期客户存款在下表中被划分为即时偿还，但是活期客户存款的余额预期将保持一个稳定且增长的趋势：

2020 年					
	账面值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669,895	6,671,824	-	3,170,289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70,345	775,957	-	170,407	-
拆出资金	135,822	136,279	-	-	100,2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94,315	1,895,570	-	-	1,895,570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867,798	23,213,637	2,990	-	945,3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946,995	9,114,122	4,885	-	4,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6,377,341	6,962,452	7,341	-	-
其他资产(注)	8,355	8,355	-	7,050	-
	44,670,866	48,778,196	15,216	3,347,746	2,945,231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160	3,160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25,000	850,854	-	-	100,301
吸收存款	39,625,944	47,190,828	-	2,876,313	541,690
其他负债(注)	36,238	36,238	-	14,420	3,620
	40,490,342	48,081,080	-	2,890,733	645,611
净敞口		697,116	15,216	457,013	2,299,620
信贷承诺		3,050,040	-	7,801	579,213

2020年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	-	3,501,53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05,550	-	-	-	-
拆出资金	-	36,003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32,188	8,973,708	11,959,322	4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523	234,783	1,616,686	3,296,835	3,942,41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875,763	2,097,363	2,981,985	-	-
其他资产(注)	773	320	205	7	-
	3,828,797	11,342,177	16,558,198	3,296,886	7,443,945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160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87,333	363,220	-	-	-
吸收存款	404,867	3,848,491	39,519,467	-	-
其他负债(注)	12,648	4,286	795	-	469
	804,848	4,219,157	39,520,262	-	469
净敞口	3,023,949	7,123,020	(22,962,064)	3,296,886	7,443,476
信贷承诺	801,015	1,662,011	-	-	-

注：其他资产、其他负债多为核算期限较短日常往来款项，通常不计息，因此未计算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2019 年					
	账面值	合计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49,036	3,850,381	-	1,536,740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2,451	82,495	-	82,495	-
拆出资金	37,503	37,993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6,415,674	17,502,294	70,280	-	624,0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53,503	7,118,714	-	-	506,778
应收款项类投资	8,781,007	9,257,533	21,007	-	3,007,633
其他资产(注)	4,548	4,548	-	3,999	-
	34,923,722	37,853,958	91,287	1,623,234	4,138,50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3,018	776,994	-	-	200,01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15,000	2,467,221	-	-	250,6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759,110	1,761,276	-	-	1,761,276
吸收存款	26,043,323	30,313,250	-	2,944,532	633,554
应付债券	297,268	300,000	-	-	-
其他负债(注)	14,078	14,078	-	174	66
	31,301,797	35,632,819	-	2,944,706	2,845,562
净敞口		2,221,139	91,287	-1,321,472	1,292,938
信贷承诺		5,475,766	-	7,119	733,557

2019年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	-	2,313,64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	-	-	-
拆出资金	37,993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980,206	12,320,578	2,507,087	5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839	499,369	1,721,885	3,311,231	1,047,612
应收款项类投资	446,364	2,736,239	3,046,290	-	-
其他资产(注)	327	-	205	17	-
	2,496,729	15,556,186	7,275,467	3,311,302	3,361,253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366,998	209,986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24,074	1,592,491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	-	-
吸收存款	1,409,873	5,277,115	20,048,176	-	-
应付债券	300,000	-	-	-	-
其他负债(注)	3,222	1,411	2,888	-	6,317
	2,704,167	7,081,003	20,051,064	-	6,317
净敞口	-207,438	8,475,183	-12,775,597	3,311,302	3,354,936
信贷承诺	1,481,688	3,253,402	-	-	-

注：其他资产、其他负债多为核算期限较短日常往来款项，通常不计息，因此未计算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行的交易和非交易业务中。

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资金交易头寸的风险。资产负债重定价期限的错配是利率风险主要来源。

本行的外汇风险主要包括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

本行利用净利息收入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及外汇风险集中度分析做为监控总体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工具。

1. 利率风险

本行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与合同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本行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基准利率对人民币贷款利率的下限和人民币存款利率的上限作了规定。

本行采用以下方法管理利率风险：

充分利用贷款利率浮动的政策许可，根据不同客户的风险状况，实行差别性贷款利率，加快建立与其业务发展要求相适应的利率定价体系；

跟踪利率市场变化趋势，完善资产负债风险管理机制，增强对利率变化的敏感性分析，并制定策略防范利率风险；

根据利率市场化进程的推进，以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利率为基础，建立相应的收益曲线，合理安排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

完善利率风险预警和监测制度，建立与市场风险相适应的风险管理体系。

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是基于年底持有的将于下一年度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由于预计的利率变动对未来一年净利息收入的影响。权益敏感性的计算是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年底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的影响。

下表列示了本行利息净收入及权益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

	利息净收入敏感性	权益敏感性
--	----------	-------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上升 100 个基点	100,726	47,173	-178,742	-178,919
下降 100 个基点	-100,726	-47,173	191,969	192,473

上表中所披露的影响金额是建立在本行年末利率风险敞口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因而并未考虑管理层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利率风险敞口对利润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上述估计假设所有年期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因此并不反映若某些利率改变而其他利率维持不变时，其对利息净收入和权益的潜在影响。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资产负债表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20 年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总额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6,633,731	-	-	-	36,164	6,669,895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770,345	-	-	-	-	770,345
拆出资金	100,000	35,822	-	-	-	135,822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1,894,315	-	-	-	-	1,894,315
发放贷款及垫款	1,942,486	8,249,275	10,675,995	42	-	20,867,798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	4,885	60,296	952,280	2,987,124	3,942,410	7,946,995
应收款项类投资	1,757,341	2,000,000	2,620,000	-	-	6,377,341
应收利息	-	-	-	-	248,858	248,858
其他资产	-	-	-	-	8,355	8,355
资产合计	13,103,103	10,345,393	14,248,275	2,987,166	4,235,787	44,919,724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160	-	-	-	3,1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75,000	350,000	-	-	-	825,000
吸收存款	3,789,065	3,756,268	32,080,611	-	-	39,625,944
应付利息	-	-	-	-	1,262,673	1,262,673
其他负债	-	-	-	-	36,238	36,238
负债合计	4,264,065	4,109,428	32,080,611	-	1,298,911	41,753,015
利率风险缺口	8,839,038	6,235,965	-17,832,336	2,987,166	2,936,876	3,166,709

2019年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总额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96,748	-	-	-	52,288	3,849,03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2,451	-	-	-	-	82,451
拆出资金	37,503	-	-	-	-	37,503
发放贷款及垫款	2,404,979	11,799,624	2,211,023	48	-	16,415,6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4,672	323,877	985,656	2,891,686	1,047,612	5,753,503
应收款项类投资	3,421,007	2,490,000	2,870,000	-	-	8,781,007
应收利息	-	-	-	-	161,948	161,948
其他资产	-	-	-	-	4,548	4,548
资产合计	10,247,360	14,613,501	6,066,679	2,891,734	1,266,396	35,085,67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65,013	208,005	-	-	-	773,0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70,000	1,545,000	-	-	-	2,415,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759,110	-	-	-	-	1,759,110

吸收存款	4,940,370	4,913,829	16,189,124	-	-	26,043,323
应付利息	-	-	-	-	623,727	623,727
应付债券	-	297,268	-	-	-	297,268
其他负债	-	-	-	-	14,078	14,078
负债合计	8,134,493	6,964,102	16,189,124	-	637,805	31,925,524
利率风险缺口	2,112,867	7,649,399	-10,122,445	2,891,734	628,591	3,160,146

2. 汇率风险

本行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涉及美元，其他币种交易则较少。外币交易主要为本行的资金营运敞口和外汇业务。对于外币敞口风险管理，本行采取确定总敞口、单币种日间额度，总敞口、单币种隔日额度进行管理。对外汇交易敞口进行止损额度管理以控制交易损失金额。本行外汇牌价实现全行统一报价，通过牌价发布系统和核心业务系统的连接，向辖内营业网点发送牌价，并根据当日银行间市场以及国际外汇市场的价格变化进行实时更新，实现与外汇市场、分支行、客户之间外汇价格的有效衔接；通过核心系统实时汇总单币种敞口头寸及外汇总敞口头寸，总行及时在银行间市场平仓，规避汇率风险。

本行由于汇率变动引起的资产负债的变化均反映在利润表中，不会影响到所有者权益，因此下表仅针对本行存在外汇风险敞口的主要币种，列示了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及预计未来现金流对汇率变动的敏感性分析。其计算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税前利润的影响。负数表示可能减少利润，正数表示可能增加利润。

下表中所披露的影响金额是建立在本行年末外汇敞口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因而并未考虑管理层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外汇敞口对利润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

2020 年

币种	汇率变动百分比	税前利润影响额
美元	+/-1%	+/-359

2019 年

币种	汇率变动百分比	税前利润影响额
美元	+/-1%	+/-378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20 年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669,895	-	6,669,89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70,341	4	770,345
拆出资金	100,000	35,822	135,8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94,315	-	1,894,315
客户贷款及垫款	20,867,798	-	20,867,7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946,995	-	7,946,995
应收款项类投资	6,377,341	-	6,377,341
应收利息	248,829	29	248,858
其他资产	8,355	-	8,355
资产合计	44,883,869	35,855	44,919,724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金融负债	3,160	-	3,1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25,000	-	825,000
吸收存款	39,625,944	-	39,625,944
应付利息	1,262,673	-	1,262,673
其他负债	36,238	-	36,238
负债合计	41,753,015	-	41,753,015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3,130,854	35,855	3,166,709
信贷承诺	3,050,040	-	3,050,040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19年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49,036	-	3,849,03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2,446	5	82,451
拆出资金	-	37,503	37,503
客户贷款及垫款	16,415,674	-	16,415,6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53,503	-	5,753,503
应收款项类投资	8,781,007	-	8,781,007
应收利息	161,688	260	161,948
其他资产	4,548	-	4,548
资产合计	35,047,902	37,768	35,085,67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金融负债	773,018	-	773,0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15,000	-	2,415,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759,110	-	1,759,110
吸收存款	26,043,323	-	26,043,323
应付利息	623,727	-	623,727
应付债券	297,268	-	297,268
其他负债	14,078	-	14,078
负债合计	31,925,524	-	31,925,524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3,122,378	37,768	3,160,146
信贷承诺	5,475,766	-	5,475,766

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及披露的金融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第一层级：采用本行在报告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计量（未经调整），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证券和部分政府债券。

第二层级：使用估值技术—直接或间接的全部使用除第一层级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从价格提供商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债”）网站上取得价格（包括中债估值和中债结算价）的债券。

第三层级：使用估值技术—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有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股权和债权投资工具。

当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报价时，本行通过一些估值技术或者询价来确定公允价值。对于本行对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技术使用的主要输入值包括债券价格、利率、汇率及其波动性和相关性等，均为可观察到的且可从公开市场获取。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

2020 年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	3,999,700	-	3,999,700
基金	-	3,013,630	-	3,013,630
资产管理计划	-	933,665	-	933,665

2019 年

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	4,079,728	-	4,079,728
基金	-	894,977	-	894,977
资产支持证券	-	504,672	-	504,672
信托受益权	-	121,491	-	121,491
资产管理计划	-	152,635	-	152,635

本行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亦未发生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级和第二层级金融资产和负债之间的转换。

(二)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2020 年		2019 年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	-	297,268	287,85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价或经纪人 / 交易商的报价为基础。如果无法获得持有至到期投资的相关市场报价信息，其公允价值则以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债券产品的报价来确定。

应付债券参考可获得的市价来决定其公允价值。如果无法获得可参考的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现金流折现法估算公允价值。

由于下列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定期按市价重新定价等原因，其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资产	负债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向中央银行借款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吸收存款
应收款项类投资	
拆出资金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管理为核心，在满足监管当局要求的基础上，根据本行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保持能够保障经营的资本充足率和使股东权益最大化；目标是密切结合发展规划，实现规模扩张与盈利能力、资本总量与结构优化、最佳资本规模与资本回报的统一。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本行按照银保监会 2012 年 6 月颁布并于 2013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本行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432,809	3,206,869
一级资本净额	3,432,809	3,206,869
资本净额	3,777,437	3,465,226
风险加权资产	29,563,293	23,438,832
核心资本充足率	11.61%	13.6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61%	13.68%
资本充足率	12.78%	14.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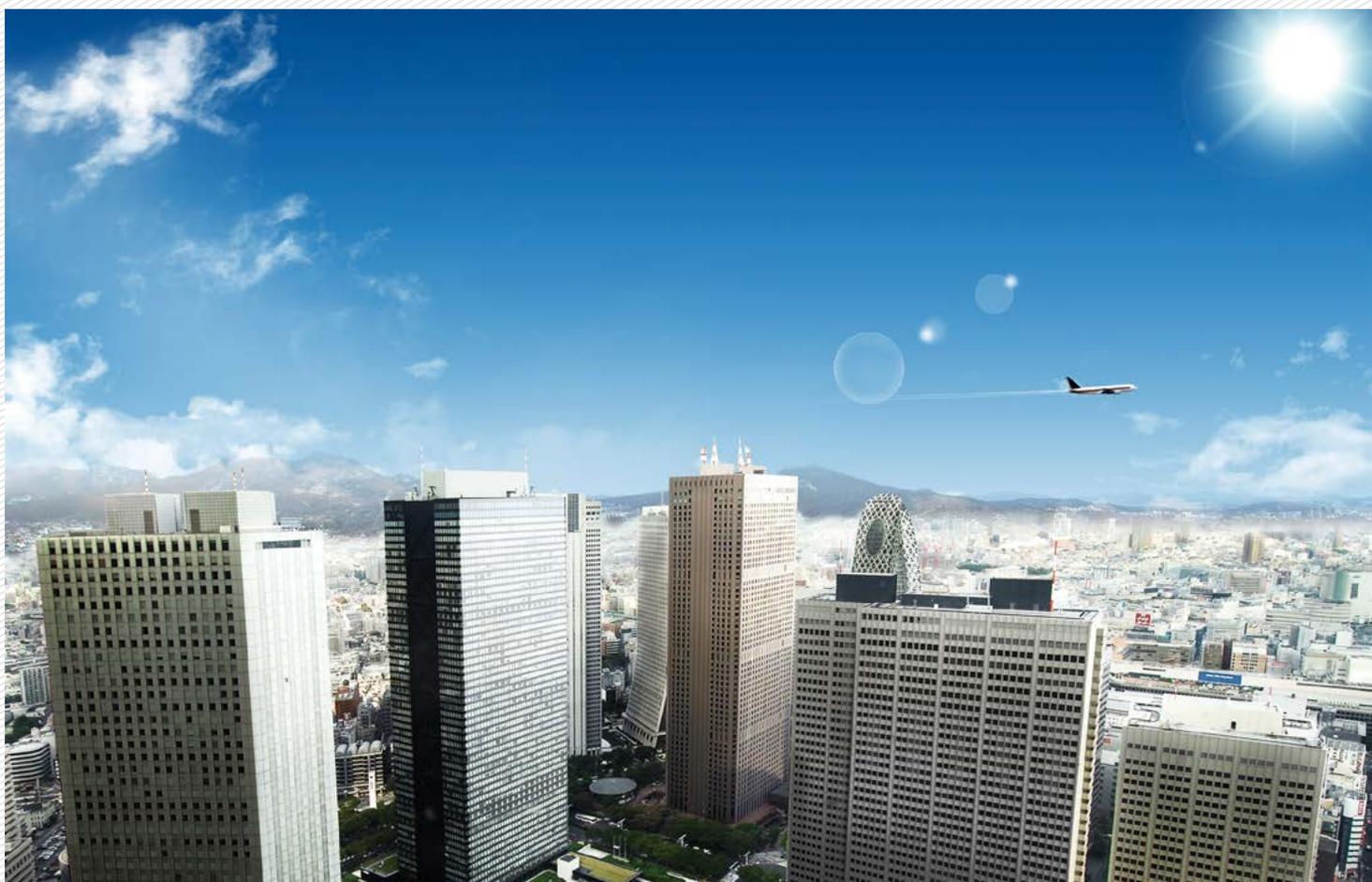
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已经过重述，以符合本年之列报要求。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董事会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决议批准。

分支机构名称地址一览表



总行营业部

地址：新疆奎屯市团结南街 56 号

邮编：833200

电话：0992-3251239

金桥支行

地址：新疆奎屯市乌鲁木齐路 12-1 号

邮编：833200

电话：0992-3223892

沙湾街支行

地址：新疆奎屯市沙湾街 237 号

邮编：833200

电话：0992-3221850

开发区支行

地址：新疆奎屯市阿克苏东路 12 号

邮编：833200

电话：0992-3232850

天北新区支行

地址：新疆奎屯市天北新区准葛尔路 67-1 号

邮编：833200

电话：0992-3221555

北京路支行

地址：新疆奎屯市北京西路 20
邮编：833200
电话：0992-3262333

乌鲁木齐分行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南路 256 号
邮编：830000
电话：0991-2350199

乌鲁木齐分行上海路支行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 16 号凤凰城 15 号
邮编：830000
电话：0991-3739126

乌鲁木齐分行昆仑路支行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街 469 号
邮编：830000
电话：0991-4163168

伊犁分行

地址：新疆伊宁市解放路 194 号
邮编：835000
电话：0999-8290696